

股票代號：6222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www.sotac.com.tw>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OARING TECHNOLOGY CO.,LTD.

一一二年度年報

2023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項目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池曉鈴	林惠琴
職 稱	會計經理	會計專員
聯 絡 電 話	(02) 2691-8000	(02) 2691-8000
電子郵件信箱	sharonchih@sotac.com.tw	sadenlin@sota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

地 址：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32號2樓

電 話：(02) 2691-800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3段210號B1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陳裕勳、李定益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59號13樓

網 址：www.taiwancpa.com.tw

電 話：(02) 2763-809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otac.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39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47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從業員工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56
五、勞資關係	56

六、資訊安全管理	57
七、重要契約	58
陸、財務概況	5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9
二、財務分析	63
三、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6
四、個體財務報告	67
五、合併財務報告	99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3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32
一、財務狀況	132
二、經營結果	133
三、現金流量	133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4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投資計劃	134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34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5
捌、特別記載事項	13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6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8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4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42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42
玖、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4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各位女士、先生：

感謝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本人在此深表謝意，茲將營業情形報告如下：

一、前一(112)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因客戶訂單減少致一一二年度營業收入 2,445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6,859 仟元，營業毛利較前一年度增加 525 仟元，營業費用 15,451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3,121 仟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 40,232 仟元，112 年度稅後淨損 20,401 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金 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營業收入	2,445	9,304	(6,859)	(73.72)
營業成本	2,806	10,190	(7,384)	(72.46)
營業毛利(損)	(361)	(886)	525	59.26
營業費用	15,450	18,572	(3,122)	(16.81)
營業淨利(損)	(15,811)	(19,458)	3,647	18.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33	44,966	(40,232)	(89.47)
稅前淨利(損)	(11,078)	25,508	(36,586)	(143.43)
稅後淨利(損)	(20,401)	14,911	(35,312)	(236.82)
其他綜合損益	2	3,821	(3,819)	(99.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399)	18,732	(39,131)	(208.90)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2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2,445	9,304
	營業毛利	(361)	(886)
	稅後淨利(損)	(20,401)	14,91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6.69)	4.82
	股東權益報酬率(%)	(6.83)	4.9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3.90)	(4.79)
		稅前純益 (2.73)	6.28
	純益率(%)	(834.40)	160.26
	每股盈餘(元)	(0.50)	0.37

二、本(11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經營品項方面

本公司近年主要業務項目為 LED 照明光源、LED 燈具設備、小家電類等產品之銷售，在原有經營項目基礎上，力求經營品項及通路的智慧轉型，並積極向外尋求可合作對象以期為公司帶動營收成長與獲利。

2. 行銷通路方面

除穩固優質經銷通路之外，鑒於目前非實體的線上通路發展迅速，如何掌握線上、社群團體等會員經濟體系的銷售，已列為本年度業務加強拓展業務行銷的重點。

3. 組織團隊方面

引進專業人才，強化業務、企劃及行銷團隊，拓展網路及實體通路商機，提升自有品牌及公司形象，建立公司企業價值。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113 年度預計銷貨數量如下：

產品別 \ 年度	113年度預計數
	銷售量
LED 燈管	50,000PCS
LED 燈泡	100,000PCS
嵌燈	5,000PCS
支架燈	10,000PCS
吸頂燈	3,000PCS
平板燈	5,000PCS
合計	173,000PCS

2. 依據

預計銷售數量目標係參考產業環境、市場供需狀況、未來業務發展、市場區隔、產品差異等因素，以達最高獲利及永續經營之目標所制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優化組織：

調整公司內部組織，達到「縱向管理具行動力、橫向聯動具團結力」，強化組織成員之專業職能，讓公司運作效能達到最佳化。

2、積極轉型：

- (1) 基於整體經濟環境日趨複雜，市場需求商品及市場行銷流通已趨多元化，也因此商品開發的精準視野及新型通路的涉獵經營，將更予以強化。
- (2) 透過與通路商的策略聯盟及電商的積極佈局，更快掌握市場變化，推廣高附加價值且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強化公司整體競爭力。
- (3) 透過「資源聚焦」之效用，將公司資源投入做最佳化之配置，未來仍致力於利基產品的推廣開發，締造佳績，為全體股東創造最大之利益。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所給予的支持及鼓勵，我們承諾未來仍全力以赴，並以提升公司整體價值及謀求全體股東最大利益為目標。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蔡焜煌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本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八月十五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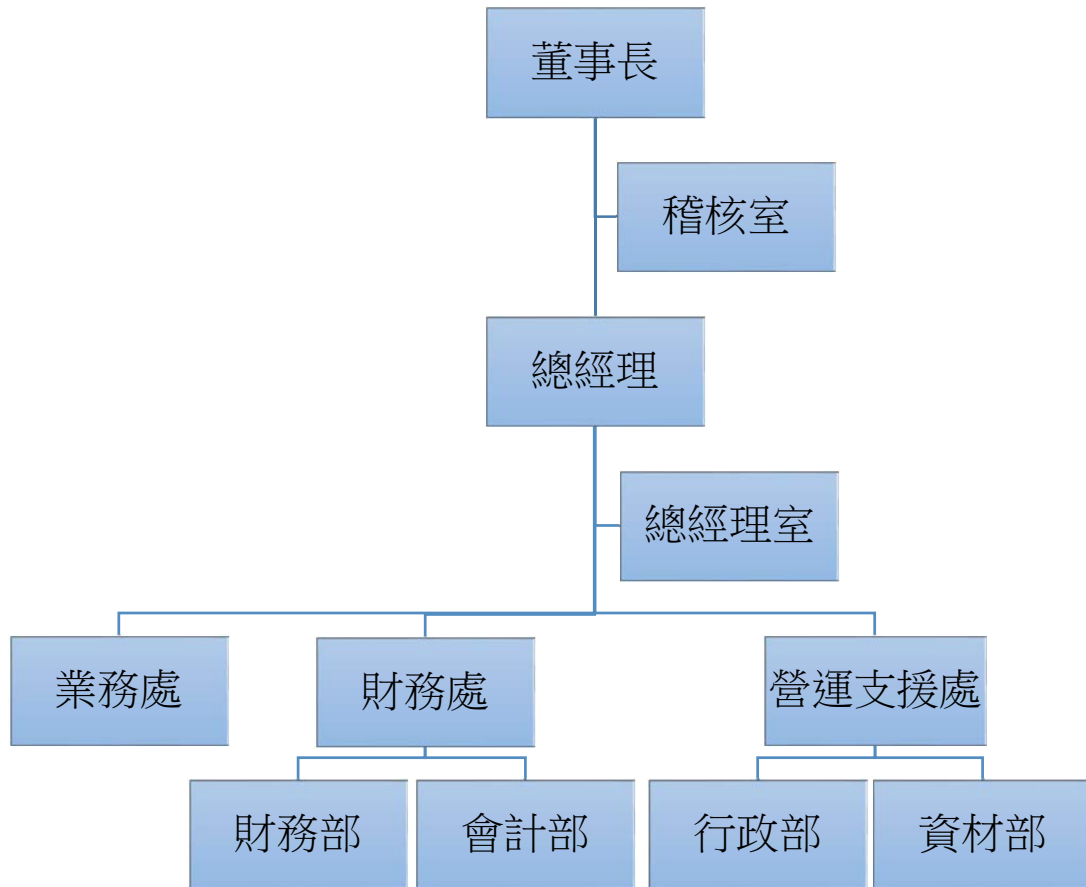
- 民國 75 年 8 月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5 年 8 月 15 日，初創資本額新台幣伍佰萬元。以產銷 VGA 卡為主要業務。
- 民國 84 年 8 月 辦理現金增資 5,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
- 民國 84 年 10 月 購併一 LCD 顯示器製造廠商，正式跨足 LCD 顯示器產業。
- 11 月 獲 Shell 及 ARAL 加油站 POS 系統之訂單。
- 民國 85 年 推出自有 Scaler I.C.。
- 民國 86 年 10 月 開發出 ST-6326 DVD VGA、ST-5465 VGA、ST-985 VGA、ST-975 VGA。
- 民國 87 年 3 月 推出 ST-1740 VGA。
- 6 月 推出 ST-6326 AGP。
- 民國 88 年 4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30,000,000 元。
- 民國 89 年 1 月 遷廠至臺北縣汐止市中興路。
- 6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60,000,000 元。
- 12 月 合併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149,193,540 元。
- 推出 RMD-115 工業用 LCD 顯示器。
- 民國 90 年 7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212,355,820 元，並獲准股票公開發行。
- 推出 17 吋及 18 吋 LCD 顯示器。
- 民國 91 年 1 月 公司股票登錄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
- 3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270,355,820 元。
- 8 月 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買賣。
- 9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356,900,000 元。
- 轉投資 CYBERSYS INTEGRATION TECHNOLOGY INC. 作為美國銷售及維修中心。
- 10 月 公司股票上櫃買賣案，證期會准予備查。
- 11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400,000,000 元。
- 民國 92 年 1 月 公司股票掛牌上櫃買賣。
- 3 月 轉投資成立常州上揚光電有限公司，作為大陸生產中心。
- 8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447,363,590 元。
- 民國 93 年 3 月 推出車用影音娛樂系統 OHM102(10.2")、OHM153(15.3")。
- 5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000 元。

	推出車用影音娛樂系統 OHMD74(7.4 吋含 DVD)。
8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495,871,000 元。
10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03,763,320 元。
民國 94 年 2 月	推出車用影音娛樂系統 OH10(10.2")、OH09(9")、OH12(12")、OH17(17")。
8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14,773,390 元。
10 月	推出車用影音娛樂系統 F1、H1 及 A1。
民國 95 年 11 月	推出 15 吋 POS(717)。
民國 96 年 6 月	推出車用影音娛樂系統 G10。
8 月	推出 8 吋 POS。
10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616,713,060 元。
12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95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之普通股。
民國 97 年 3 月	推出數位電視 15.4" (15450)及車用影音娛樂系統 3X4X。
民國 97 年 11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5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之普通股。
民國 98 年 6 月	股東會通過減資新台幣 325,440,130 元，減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291,272,930 元。
民國 98 年 10 月	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320,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344,472,930 元整。
民國 99 年 3 月	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1,473,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559,202,930 元整。
民國 99 年 6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495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之普通股。
民國 100 年 3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95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之普通股。
民國 100 年 3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60,052,730 元。
民國 101 年 3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60,831,530 元。
民國 101 年 11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60,989,230 元。
民國 102 年 6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61,249,230 元。
民國 103 年 6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61,346,830 元。
民國 103 年 12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63,018,830 元。
民國 104 年 5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75,458,830 元。
民國 105 年 6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575,708,830 元。
民國 105 年 10 月	實收資本額減資為 \$287,854,420 元。
民國 106 年 9 月	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487,854,420 元整。
民國 107 年 4 月	導入照明設備等產品。
民國 108 年 11 月	實收資本額減資為 \$345,888,780 元。
民國 109 年 07 月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405,888,780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經營業務
稽 核 室	負責各部門運作、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定執行狀況之查核與評估。
總 經 理 室	負責長期發展策略、經營管理方針、規章制度、專案計劃之研訂、執行與考核。
業 務 處	統籌有關市場開發、企劃推廣及相關行銷管理等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財 務 處	負責財務規劃、資金調度、資金管理、出納、普會、成會、成本分析、稅務及各項財務報表之製作分析。
營 運 支 援 處	統籌有關人事、教育訓練、庶務、股務、法務、資訊、倉儲管理、品質控制及採購等事宜暨所屬單位之發展與考核。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3 年 04 月 12 日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份		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聯容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	111.6.30	3 年	107.10.23	14,180,000	34.93%	14,180,000	34.94%	0	0%	0	0%		無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蔡 煜煌	男 (51-60)	112.1.3	3 年	105.6.14	94,340	0.23%	94,340	0.23%	0	0%	0	0%	中國政法大學民商法學博士	邦丞電子科技(股) 董事長 宏大拉鍊(股)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聯容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	111.6.30	3 年	107.10.23	14,180,000	34.93%	14,180,000	34.94%	0	0%	0	0%	-	無			-	-	-
	中華民國	陳唯泰	男 (41-50)	112.7.31	3 年	107.10.23	0	0.00%	0	0.00%	0	0%	0	0%	淡江大學產經所 全曜財經資訊(股)公司 財經顧問 福邦證券研究部經理	仲英財富管理顧問 有限公司投資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註3)	中華民國	陳唯泰	男 (41-50)	111.6.30	3 年	107.10.23	28,491	0.07%	0	0.00%	0	0%	0	0%	淡江大學產經所 全曜財經資訊(股)公司 財經顧問 福邦證券研究部經理	仲英財富管理顧問 有限公司投資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賴鎮局	男 (61-70)	111.6.30	3 年	111.6.30	139,510	0.34%	139,510	0.34%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 板橋地方法院法官	衛安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禮仲	男 (61-70)	111.6.30	3 年	105.6.14	0	0%	0	0%	0	0%	0	0%	美國威斯康州立大學法學博士 亞洲大學法學研究所所長	台北商業大學企管系 兼任副教授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顏晚寶	男 (41-50)	111.6.30	3 年	111.6.30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原創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營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宗煌	男 (61-70)	111.6.30	3 年	107.10.23	0	0%	0	0%	0	0%	0	0%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應用經濟學博士 台灣綜合研究院副院長	天盛氣候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未來本公司亦規劃增加獨立董事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註2：董事陳唯泰於112年7月31日就任 註3：董事陳唯泰於112年7月31日因轉讓持股超過任當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依法當然解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0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曾哲偉 57.58%；曾筠芮 42.42%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其主要股東

113年04月12日

法人名稱 (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2)
無	無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及職稱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焜煌 (註3)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邦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現任宏大拉鍊(股)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唯泰 (註4)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仲英財富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投資長。 - 歷任全曜財經資訊(股)公司財經顧問、富邦證券研究部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賴鎮局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衛安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 歷任板橋地方法院法官。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李禮仲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台北商業大學企管系兼任副教授。 - 歷任亞洲大學法學研究所所長。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3
獨立董事-顏曉寶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原創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長。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0
獨立董事-黃宗煌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天盛氣候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歷任台灣綜合研究院副院長。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0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

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董事長蔡焜煌於112/1/3就任。

註4：董事陳唯泰於112/7/31就任。

4.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金融、財會、法律、資訊科技及公益事業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

參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辦法第三條董事會全體成員應具備條件如下：A、營運判斷能力，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C、經營管理能力，D、危機處理能力，E、產業知識，F、國際市場觀，G、領導能力，H、決策能力。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國際市場觀	風險管理
				41-50歲	51-60歲	61-70歲	3年以下	3至9年							
董事長-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焜煌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
董事-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唯泰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董事-賴鎮局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獨立董事-李禮仲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獨立董事-顏曉寶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
獨立董事-黃宗煌	男	中華民國				✓		✓	✓	✓	✓			✓	✓

註1：董事長蔡焜煌於112/1/3就任。

註2：董事陳唯泰於112/7/31就任。

5.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現由六席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50%。

董事間均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規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04 月 12 日

職稱	註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1	中華民國	林峰琦	女	110/5/7	71,000	0.17%	0	0%	0	0%	成功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邦丞電子科技(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	2	中華民國	蔡焜煌	男	112/1/3	94,340	0.23%	0	0%	0	0%	中國政法大學民商法學博士	邦丞電子科技(股)董事長 宏太拉鍊(股)總經理	無	無	無
總經理 特助		中華民國	趙堅勝	男	112/1/3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會計系 上揚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 特別助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主管		中華民國	邱垂鴻	男	110/11/1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中國人壽稽核專員	無	無	無	無
會計處 經理		中華民國	池曉鈴	女	106/6/14	1,000	0.01%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上揚科技(股)公司會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總經理林峰琦於112/1/2辭任。

註2：總經理蔡焜煌於112/1/3就任。

註3：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未來本公司亦規劃增加獨立董事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2 年度 單位：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2)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 事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蔡焜煌	0	0	0	0	56	56	-0.27%	-0.27%	836	836	0	0	0	0	0	0	-4.37%	-4.37%	0
董 事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陳唯泰	0	0	0	0	48	48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0
董 事	賴鎮局	0	0	0	0	48	48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0
獨立董事	李禮仲	0	0	0	0	48	48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0
獨立董事	黃宗煌	0	0	0	0	48	48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0
獨立董事	顏曉賓	0	0	0	0	48	48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0

2：退職退休金資訊如下：

	實際退休、實際支付退休金費用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退休金費用	依勞動基準法提列退休金費用	合計
蔡焜煌	0	0	0	0
合計	0	0	0	0

(1-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聯容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蔡煜煌、聯容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陳唯泰、李禮仲、黃宗煌、賴鎮局、顏晚寶	聯容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蔡煜煌、聯容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陳唯泰、李禮仲、黃宗煌、賴鎮局、顏晚寶	聯容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蔡煜煌、聯容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陳唯泰、李禮仲、黃宗煌、賴鎮局、顏晚寶	聯容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蔡煜煌、聯容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陳唯泰、李禮仲、黃宗煌、賴鎮局、顏晚寶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8	8	8	8

(2-1)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全面改選，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3-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2 年度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峰琦	7	7	0	0	0	0	0	0	0	0	-0.03%	-0.03%	0
董事長兼總經理	蔡焜煌	716	716	0	0	120	120	0	0	0	0	-4.10%	-4.10%	0

註 1：總經理林峰琦於 112/1/2 辭任
註 1：總經理蔡煜煌於 112/1/3 就任

(3-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蔡焜煌，林峰琦	蔡焜煌，林峰琦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2

(4-1)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2 年度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蔡焜煌	716	716	0	0	120	120	0	0	0	0	-4.10%	-4.10%	0
特別助理	趙堅勝	1,074	1,074	66	66	180	180	0	0	0	0	-6.47%	-6.47%	0
經理	邱垂鴻	816	816	50	50	108	108	0	0	0	0	-4.77%	-4.77%	0
經理	池曉鈴	600	600	36	36	100	100	0	0	0	0	-3.61%	-3.61%	0

(5-1)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度 單位：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蔡焜煌	0	0	0	0.00%
	特別助理	趙堅勝				
	會計經理	池曉鈴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仟元

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1,682	11.28%	1,682	11.28%	1,132	-5.55%	1,132	-5.55%
監察人	32	0.21%	32	0.21%	-	-	-	-
總經理	1,378	9.24%	1,378	9.24%	836	-4.10%	836	-4.10%

1. 董監事之酬金為車馬費，並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考同業水準議定之；總經理之酬金為薪資及提撥之退職退休金費用，係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核定並依薪資管理辦法給付。
2. 本公司於111年6月30日全面改選，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務。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2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蔡焜煌	6	0	100%	
董事	陳唯泰	3	0	100%	112.07.31 解任 (本年度應出席3次)
董事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唯泰	3	0	100%	112.07.31 就任 (本年度應出席3次)
董事	賴鎮局	6	0	100%	
獨立董事	李禮仲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宗煌	6	0	100%	
獨立董事	顏曉寶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12 年度共召開 6 次董事會議，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36~37 頁，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12.11.09 董事會核准 112 年度各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審查案及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本案董事長蔡焜煌已依法執行利益迴避，並由代理主席李禮仲董事主持，經主席徵詢在場全體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落實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特訂定「道德行為準則」。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3)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透過網路提供投資者所關切之相關資訊。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公開係本公司之重要責任，本公司已確實依照相關法令及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忠實履行其義務。

(4)本公司已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明訂統一發言程序，並要求公司內部員工保守財務業務機密，不得任意對外散佈訊息。遇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時，即辦理資訊公開。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四、董事會自我評鑑執行情形：

性質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董事會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112.12.31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	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評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112.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之績效評估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四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審計委員會	每年執行一次	112.01.01-112.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之績效評估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四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經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行評估結果如下：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4.84 分（滿分 5 分）

董事會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4.82 分（滿分 5 分）

審計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4.97 分（滿分 5 分）

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4.97 分（滿分 5 分）

五、董事會外部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至少每三年一次

評估執行期間：112 年 11 月 24 日~113 年 01 月 24 日

評估期間：112 年 1 月 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

評估方式：

- (1)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評估之衡量指標、評估程序、達成率標準及評估結果，依本公司委任之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專家學者規劃辦理。
- (2) 本公司業於 112 年 11 月委請「社團法人台灣投資關係人協會」(下稱「外評機構」)完成 112 年度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作業且由外評機構出具總評及建議。
- (3) 本次評估作業外評機構係委由執行委員，依據本公司提供之 112 年度董事會及公司治理相關資料、董事問卷及訪談，就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提出總評及建議。
- (4) 外評機構係非營利之學術專業團體，目前由各領域的專家學者共同組成，以誠正經營之公司治理為主要宗旨；執行委員亦具備會計、法律、公司治理等專長，故具備專業性。此外，外評機構及執行委員與本公司並無任何影響其獨立性之情事，故具備獨立性。
- (5) 外評機構董事會績效包含構面：
 - 1、董事會組成及專業發展。
 - 2、董事會決策品質。
 - 3、董事會運作效能。
 - 4、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 5、董事會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

外部評估結果及公司建議事項回應：外評機構就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提出觀察總評及建議事項如下：

總評：

受評公司定期召開董事會，開會前公司能提供資料且資訊透明，全體董事實際出席率良好，董事與獨立董事能充分溝通，董事間針對議題均踴躍討論，董事會成員能有效地承擔其職責，惟需再強化董事成員多元性及相關政策之制定，並透過下列建議事項可再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及推動企業永續之發展。

建議事項：

1. 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四人。
2. 提早規劃女性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3. 制訂董事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
4. 制訂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5. 由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並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6. 提早統一規劃董事會成員年度進修課程。
7. 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8. 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

9. 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
10. 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 GRI 準則編製永續報告書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公司改善措施：

1. 因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將於 114 年改選時增設一名獨立董事。
2. 未來董事提名規劃將女性董事納入考量名單。
3. 規畫並建立董事年度進修課程相關作業程序。
4. 將於 114 年發布公司之永續報告書。
5. 將視公司未來發展規模逐步完成其他建議事項。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30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最近年度(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

開會 5 次(A)，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李禮仲	5	0	100.0%	
獨立董事	黃宗煌	5	0	100.00%	
獨立董事	顏曉寶	5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第三次 112 年 3 月 20 日	1.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表案。 3. 本公司 111 年營業報告書案。 4. 本公司 112 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5.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6.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同意照案通過	已提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7.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8.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第一屆第四次 112 年 05 月 11 日	1. 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 112 年 05 月 11 日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第一屆第五次 112 年 08 月 09 日	1. 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擬投資購買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有價證券。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 112 年 08 月 09 日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第一屆第六次 112 年 09 月 26 日	1. 櫃檯買賣中心查核缺失改善計畫案。 2.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擬修訂本公司「職務核決權限辦法」案。 4. 擬修訂本公司「採購作業程序」案。 5. 會計師出具專案查核報告案。 7. 本公司擬清算子公司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 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 112 年 09 月 26 日 董事報告或討論
第一屆第七次 112 年 11 月 09 日	1. 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擬修訂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取得作業」案。 3. 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劃案。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 112 年 11 月 09 日 董事會報告或討論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112 年度無此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12 年度無此議決事項。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

-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後，每月提供稽核報告送交獨立董事核閱。
- 2、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董事會，內部稽核主管均列席董事會，向董事及獨立董事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 3、獨立董事定期與簽證會計師以書面方式進行財務報告內容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等之溝通及了解。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除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協助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以為掌握。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皆訂有辦法加以控管，另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有「對於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及「集團企業、特定人及關係人交易辦法」作業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其他因身份、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選擇董事會成員，不限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背景，會選擇專業背景及專業能力多元化，以達成公司營運之需及公司治理之成效。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營運發展有一定助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	V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方式，每年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就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予以評估，簽證會計師並出具「會計師獨立聲明書」。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行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經112年5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趙堅勝特別助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趙堅勝特別助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妥善利用公開資訊系統，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能充分瞭解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以及實施公司治理之情形。對於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本公司皆秉持誠信公開原則，提供其需要之財務、業務資訊以便其對公司之經營狀況，作出判斷與進行決策。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聯絡人、電話及電子郵件等相關溝通管道。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有關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皆可於公司網站投資人查詢，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請參閱公司網址 http://www.sotac.com.tw/ 。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落實發言人制度、落實發言人制度)？	V		本公司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公司依規定於期內公告財報及各月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廠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規定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並依法法令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年度若有獲利時，依章程提撥並發放員工酬勞。 2. 僱員關懷：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並且鼓勵員工參加各種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素質。 3. 投資者關係：建立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代表公司發佈消息及提供公司治理等相關訊息。服務相關問題除洽請專業股代機構服務外，公司另指派專責股務人員，提供相關協助。 4.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各利害關係人得隨時提供意見與公司溝通，公司均予以重視各項意見，以作為未來各項工作之參考依據。 5. 與供應廠商關係：由相關之採購定期與供應廠商溝通協調，建立與供應廠商配合良好關係，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 6. 董事進修之情形：每年定期安排董事參加研習課程。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業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及定期檢討，因應公司內外環境之變遷，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之風險。 8.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重視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員工權益，力求各利害關係人權利之保護及平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9. 客戶權益：個人資料保護相關作業規範，並設置客戶服務專線，提供客戶售後服務，以保障客戶權益並提升客戶滿意度。 10.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董監事責任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針對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尚未得分的部分持續改善。			

附表一、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一)評估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裕勳會計師、李定益會計師

(二)評估內容：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訂定：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是 ☐ 否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 是 ☐ 否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 是 ☐ 否
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是 ☐ 否
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 是 ☐ 否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是 ☐ 否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 是 ☐ 否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 是 ☐ 否
9.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 是 ☐ 否

(一)評估結果：

本年度財務報表委任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會計師及李定益會計師簽證，經評估二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

附表二、超然獨立聲明書

超然獨立聲明書

茲聲明本所受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財務報告係以超然獨立立場辦理，本所及本所關係企業、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親屬、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親屬無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中所述可能影響本所超然獨立之情事。

此 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裕 勳

李 定 益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九 日

附表三、公司治理主管 112 年度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12/7/13	112/7/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小時	18 小時
112/7/28	112/7/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循環與低碳創新所創造的真實價值-看懂循環經濟與治理	3 小時	
112/8/7	112/8/7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12/10/18	112/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疫情後的人才永續挑戰	3 小時	
112/11/2	11/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小時	
112/11/17	112/11/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及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 小時	

附表四、董事 112 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陳唯泰	112/07/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循環與低碳創新所創造的真實價值-看懂循環經濟與治理	3 小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及職稱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李禮仲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台北商業大學企管系兼任副教授。 - 歷任亞洲大學法學研究所所長。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3
獨立董事	黃宗煌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天盛氣候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歷任台灣綜合研究院副院長。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0
獨立董事	顏曉寶	-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現任原創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長。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獨立董事本人、其配偶、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2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形。	0

1.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30 日至 114 年 6 月 29 日，最近年度(112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宗煌	2	0	100%	
委員	李禮仲	2	0	100%	
委員	顏曉寶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第三次 112 年 3 月 20 日	1. 追認本公司 112 年新任經理人之每月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謹提請 審議。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討論
第五屆第四次 112 年 11 月 9 日	1. 112 年度各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審查，謹提請 審議。 2.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謹提請 審議。	同意照案 通過	已提 112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討論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監督情形？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惟公司高階管理階層係依永續發展之理念行企業經營治理；相關企業經營治理情況於董事會經營概況中報告，亦依法規需求將必要議案提案報董事會，由董事會行督導之職責。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訂定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但本公司日常營運皆係遵循永續發展之理念及落實企業責任以治理集團，並於決策時考量相關公司治理風險。提倡節能減碳實行以提高環境議題之重視，藉由入職訓練加深員工對公司治理規範之理解並提供員工良好福利。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設立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已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制度認證。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強力宣導及推行環保標章等相關產品，並辦理廢棄物分類及資源回收。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辦公室區域比照政府機構實施節能措施，並安裝節能燈具，減量使用冷氣以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目前並未執行所述之相關統計，惟本公司辦公室區域比照政府機構實施節能措施，並安裝節能燈具，減量使用冷氣以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重視勞工安全及勞工福利均依照相關勞動法規辦理，依據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訂有「員工工作規則」。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訂有薪資管理辦法明訂合理薪資報酬政策。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依勞基法辦理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加強指導各部門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並持續藉由勞工安全衛生訓練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不定期安排員工職能培訓課程,提供相關同仁參與內外培訓。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銷售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本公司並訂有「客訴處理作業」,落實與客戶之密切關係,包含銷售後之客戶服務及維修保固,若有任何客訴問題均於第一時間即時處理及通報。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業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之原物料需符合RoHS要求,未使用有害物質聲明,期達到永續環境保護的政策。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包含未使用有害物質,如有使用得已拒收。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但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編製股東會年報,並於股東會召開前將年報之電子檔傳送給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永續發展守則,故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招募、任用人員並不因其性別、種族、國籍等之不同而有差別,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並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二) 對於環保,本公司皆依環保法令相關規定,取得應有之許可證,以確保符合政府法規,減輕對環境之衝擊,並朝無污染之目標邁進。			
(三) 對於供應商關係,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以確保交付期及品質,並與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			
(四) 對於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方面,本公司係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充分發揮發言人機制,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布公開資訊以維護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六)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3 月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別，應於第三階段適用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即 115 年度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後續將依循主管機關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作業。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研擬規劃中。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研擬規劃中。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研擬規劃中。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目前暫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目前暫無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目前暫無使用碳定價之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目前暫無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盤查中。 (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無。 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評估規劃中。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V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 本公司已依個資管理辦法並與相關人員簽訂保密協定。在內部相關人員管理辦法均有明確規範禁止行賄與收賄行為，以為員工遵守。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以使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規範，並使利害關係人了解本公司道德標準，並透過內部稽核制度與內控制度之管理阻止不誠信行為之發生與降低發生率。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V V	本公司對外任何交易均訂有相關管理辦法與規範。規範與他人或其他公司簽訂契約時應充分瞭解誠信經營狀況，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 本公司由稽核人員為專責單位，辦理規章修訂、執行、解釋暨通報作業。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明確要求董事對於董事會所列議案有利害關係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同仁於執行業務時遇有利害衝突時，應陳報直屬主管。 本公司由稽核人員定期稽查。 本公司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將依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四、加強資訊揭露			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之原則從事一切商業活動，重視每一位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促進公司之永續發展，決策考量以股東及公司利益為優先，遵守上櫃法令規章及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 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 (1) 董事會議事規則。
 - (2)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3) 道德行為準則。

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並經董事會通過，該辦法已於公司內部網站發布公告，亦可由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中的公司重要內規進行查詢，相關路徑請詳下：<http://www.sotac.com.tw/web/index/index.jsp>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 年 3 月 13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焜煌 簽章

總經理：蔡焜煌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及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常會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12年06月26日	1. 通過承認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承認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表案。	已遵循決議結果

董事會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112年01月03日	1. 決議通過董事長人選討論案。
112年03月20日	1.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表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112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5. 決議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6. 決議通過本公司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8.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9. 決議通過追認本公司112年新任經理人之每月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案。 10. 決議通過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11. 決議通過召集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案案。
112年05月11日	1. 承認本公司112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112年08月09日	1. 承認本公司112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暫緩執行本公司擬投資購買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有價證券案。
112年09月26日	1. 決議通過櫃檯買賣中心查核缺失改善計畫案。 2.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職務核決權限辦法」案。 4.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採購作業程序」案。 5.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收款作業程序」案。 6. 決議通過會計師出具專案查核報告案。 7. 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案。
112年11月09日	1. 承認本公司112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取得作業」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稽核計劃案。 4. 決議通過112年度各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審查案。 5. 決議通過11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13年03月13日	1. 決議通過本公司112年度財務報表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112年度虧損撥補表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112年營業報告書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113年度會計師公費審議案。 5. 決議通過本公司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專業、獨立性評估審查案。

	6.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決議通過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 決議通過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9. 決議通過召集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案。。
113年04月03日	1. 決議通過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之相關事宜案。 3. 決議通過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 決議通過召集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林峰琦	110.05.07	112.01.02	因個人因素請辭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裕勳	李定益	112.01.01~112.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2,400	-	2,40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裕勳 李定益	2,400	0	0	0	0	0	112.01.01~112.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並無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備註	112 年 度		113 年度截至 113.04.12 止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董事長/大股東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蔡焜煌		0	0	0	0
董事/大股東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陳唯泰	1	0	0	0	0
董事	陳唯泰	2	(28,491)	0	0	0
董事	賴鎮局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禮仲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宗煌		0	0	0	0
獨立董事	顏曉寶		0	0	0	0
總經理	蔡焜煌	3	0	0	0	0
總經理	林峰琦	4	0	0	0	0
特別助理	趙堅勝		0	0	0	0
會計主管	池曉鈴		0	0	0	0
董事長	代表人蔡焜煌		0	0	0	0

註1：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唯泰於112/7/31 新任。

註2：董事陳唯泰於112/7/31 解任。

註3：總經理蔡焜煌於112/1/3 就任

註4：總經理林峰琦於112/1/2 辭任。

(三)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04 月 12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4,180,000	34.94%	0	0	0	0	無	無	無
曾哲偉	34	0.00%	0	0	0	0	曾木榮	互為一等親關係	無
呂采妮	2,942,350	7.25%	0	0	0	0	無	無	無
陳武宏	1,595,250	3.93%	0	0	0	0	無	無	無
曾木榮	1,255,000	3.09%	0	0	0	0	曾哲偉	互為一等親關係	無
黃慧茜	931,809	2.30%	0	0	0	0	黃成偉	互為二等親關係	無
黃成偉	906,160	2.23%	0	0	0	0	黃慧茜	互為二等親關係	無
泰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50,800	2.10%	0	0	0	0	無	無	無
楊南平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熊曲繼敏	706,164	1.74%	0	0	0	0	無	無	無
魏美雲	653,000	1.61%	0	0	0	0	無	無	無
尚維崇	636,224	1.57	0	0	0	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截至 113.03.31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 (註1)	1	100%	—	—	1	100%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註1)	2,871,055	99%	—	—	2,871,055	99%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5.08	—	—	5,000	—	5,000	設立	—	—
84.08	—	—	10,000	—	10,000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	註 1
88.04	—	—	30,000	—	3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	註 2
89.06	1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盈餘轉增資 28,893 仟元及股東往來轉增資 1,107 仟元	—	註 3
89.12	20	30,000	300,000	14,919	149,194	現金增資 65,000 仟元及合併增資 24,194 仟元	—	註 4
90.07	10	30,000	300,000	21,236	212,356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3,162 仟元	—	註 5
91.03	38	30,000	300,000	27,036	270,356	現金增資 58,000 仟元	—	註 6
91.09	10	60,000	600,000	35,690	356,9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6,544 仟元	—	註 7
91.11	30	60,000	6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43,100 仟元	—	註 8
92.08	—	88,900	889,000	44,736	447,364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7,364 仟元及公積轉增資 20,000 仟元	—	註 9
93.08	—	108,900	1,089,000	49,587	495,871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8,507 仟元	—	註 10
93.10	—	108,900	1,089,000	50,376	503,76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份 7,892 仟元	—	註 11
94.08	—	108,900	1,089,000	51,477	514,773	盈餘轉增資 10,075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935 仟元	—	註 12
96.10	—	108,900	1,089,000	61,671	616,71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份 101,940 仟元	—	註 13
98.08	—	108,900	1,089,000	29,127	291,279	公司辦理減資消除普通股 325,440 仟元	—	註 14
98.11	—	108,900	1,089,000	34,447	344,472	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53,193 仟元	—	註 15
99.04	—	108,900	1,089,000	55,920	559,202	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214,730 仟元	—	註 16
100.03	—	108,900	1,089,000	56,005	560,052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850 仟元	—	註 17
101.03	—	108,900	1,089,000	56,083	560,832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779 仟元	—	註 18
101.11	—	108,900	1,089,000	56,099	560,989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158 仟元	—	註 19
102.06	—	108,900	1,089,000	56,125	561,249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260 仟元	—	註 20
103.06	—	108,900	1,089,000	56,135	561,347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98 仟元	—	註 21
103.12	—	108,900	1,089,000	56,302	563,019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1,672 仟元	—	註 22

104.05	—	108,900	1,089,000	57,546	575,459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12,440 仟元	—	註 23
105.07	—	108,900	1,089,000	25	250	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普通股 250 仟元	—	註 24
105.10	—	108,900	1,089,000	28,785	287,854	公司辦理減資消除普通股 287,854 仟元	—	註 25
106.09	—	108,900	1,089,000	20,000	200,000	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200,000 仟元	—	註 26
108.11	—	136,000	1,360,000	34,588	345,888	公司辦理減資消除普通股 141,966 仟元	—	註 27
109.07	—	136,000	1,360,000	40,588	405,888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	註 28

註 1：民國 84 年 08 月 15 日建一字第 01006573 號

註 2：民國 88 年 07 月 22 日第 88311595 號

註 3：民國 89 年 08 月 01 日經(089)中字第 89471246 號

註 4：民國 90 年 03 月 23 日經(090)商字第 09001096920 號

註 5：民國 90 年 10 月 09 日經(090)商字第 09001399090 號

註 6：民國 91 年 03 月 21 日經(091)商字第 09101094730 號

註 7：民國 91 年 09 月 16 日經(091)商字第 09101376770 號

註 8：民國 91 年 11 月 18 日經(091)商字第 09101469070 號

註 9：民國 92 年 08 月 07 日經授中字第 09232463360 號

註 10：民國 93 年 08 月 16 日經授中字第 09332576190 號

註 11：民國 93 年 10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09301198890 號

註 12：民國 94 年 08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163670 號

註 13：民國 96 年 11 月 06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71230 號

註 14：民國 98 年 08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09832828540 號

註 15：民國 98 年 11 月 04 日經授中字第 09833352810 號

註 16：民國 99 年 04 月 01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63930 號

註 17：民國 100 年 03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62530 號

註 18：民國 101 年 03 月 07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37330 號

註 19：民國 101 年 11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41680 號

註 20：民國 102 年 06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20080 號

註 21：民國 103 年 06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09740 號

註 22：民國 103 年 12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42390 號

註 23：民國 104 年 05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88660 號

註 24：民國 105 年 07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157570 號

註 25：民國 105 年 10 月 11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16091 號

註 26：民國 106 年 09 月 30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63496 號

註 27：民國 108 年 11 月 28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88081033 號

註 28：民國 109 年 08 月 07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56474 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6,910,760	23,678,118	40,588,878	95,411,122	136,000,000	—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04 月 1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數(人)	-	-	14	2,280	10	2,304
持有股數(股)	-	-	15,560,460	24,957,325	71,093	40,588,878
持股比例(%)	0.000%	0.000%	38.337%	61.488%	0.17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3 年 04 月 12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206	257,151	0.63%
1,000 至 5,000	740	1,592,590	3.92%
5,001 至 10,000	135	1,072,045	2.64%
10,001 至 15,000	53	670,777	1.65%
15,001 至 20,000	41	744,567	1.83%
20,001 至 30,000	32	813,759	2.00%
30,001 至 40,000	19	691,732	1.70%
40,001 至 50,000	12	557,970	1.37%
50,001 至 100,000	34	2,391,985	5.89%
100,001 至 200,000	9	1,243,977	3.06%
200,001 至 400,000	4	1,428,283	3.52%
400,001 至 600,000	8	3,839,203	9.46%
600,001 至 800,000	4	2,623,470	6.46%
800,001 至 1,000,000	3	2,688,769	6.62%
1,000,001 以上	4	19,972,600	49.25%
合 計	2,304	40,588,878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04 月 1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4,180,000	34.94%
呂采妮	2,942,350	7.25%
陳武宏	1,595,250	3.93%
曾木榮	1,255,000	3.09%
黃慧茜	931,809	2.30%
黃成偉	906,160	2.23%
泰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50,800	2.10%
熊曲繼敏	706,164	1.74%
魏美雲	653,000	1.61%
尚維崇	636,224	1.5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2 年	113 年度 截至 113 年 4 月 18 日 (註 5)
每股市價	最 高	20.50	48.80	40.00
	最 低	12.90	13.35	25.50
	平 均	16.46	28.55	35.13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7.61	7.10	7.07
	分 配 後 (註 1)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0,588,878	40,588,878
	每股盈餘 (註 1)	追溯調整前	0.37	(0.03)
		追溯調整後	—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註 2)		44.49	(57.10)
	本 利 比(註 3)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	—

註 1：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每股淨值、每股盈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而董事酬勞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限。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其他依法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本公司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

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百分之五，唯董事得依實際資金及財務狀況擬定現金及股票股利配發比例，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 112 年度期末待彌補虧損之累積虧損新台幣 123,326 仟元，業經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本年度不分配股利，並將提報 113 年 6 月 11 日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擬議不分配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由於本公司今年仍為累積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無。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無。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公司債之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之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並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並未有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一、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二、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四、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五、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六、F211010 建材零售業
- 七、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八、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九、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十、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十一、F102030 菸酒批發業
- 十二、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十三、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十四、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十五、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六、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十七、CD01050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十八、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十九、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二十、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二十一、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二十二、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二十三、F1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批發業
- 二十四、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二十五、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十六、F2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零售業
- 二十七、F213110 電池零售業
- 二十八、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二十九、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三十、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三十一、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三十二、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三十三、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三十四、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三十五、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三十六、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三十七、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三十八、E601020 電器安裝業
 三十九、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四十、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 年 度	112 年 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照明設備	2,440	99.80%
小家電	5	0.20%
合 計	2,445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種 類	項 目
照明設備	燈具類：碟燈、工作燈、天井燈、戶外燈、支架燈、平板燈、吊燈、吸頂燈、投射燈、泛光燈、軌道燈、格柵燈、節慶燈、廚下燈、線形燈、衛浴燈、壁燈、頭燈、鏡燈。 光源類：LED 燈泡、PL 燈、鹵素燈、霓虹燈、螺旋燈、鎢絲燈、LED 燈管、PL 節能燈、螢光燈。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參考市場需求零組件供需開發新產品，並針對競爭廠商狀況作適當之調整。
 B. 研發 LED 燈泡、燈具新產品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LED 照明產品基本上可分為兩大類:LED 燈具及 LED 光源。LED 燈具產品主要基於 LED 光線的高度可控性，對不同的應用場景做精準配置，適用於特殊的燈光效果及高品質照明需求，或者是要求燈具須具備各項調整功能的使用空間。

一般由 LED 光源、基板、光學透鏡、電路控制、燈罩、散熱結構、金屬本體結構以及轉向調整機構所構成，燈具廠商透過光學透鏡以及燈罩等零組件，運用二次光學技術來呈現所要求的精準的燈光效果，並在產品開發時進行光型、照射角度、截光角等參數的設定，另藉由轉向機構的輔助進行燈具照明角度的調整，以及利用特殊專利設計的結構嵌入安裝空間，或裝置於軌道上移動使用。主要產品包含投射燈、軌道燈、櫥櫃燈、嵌燈、檯燈及庭園燈等多樣化的 LED 燈具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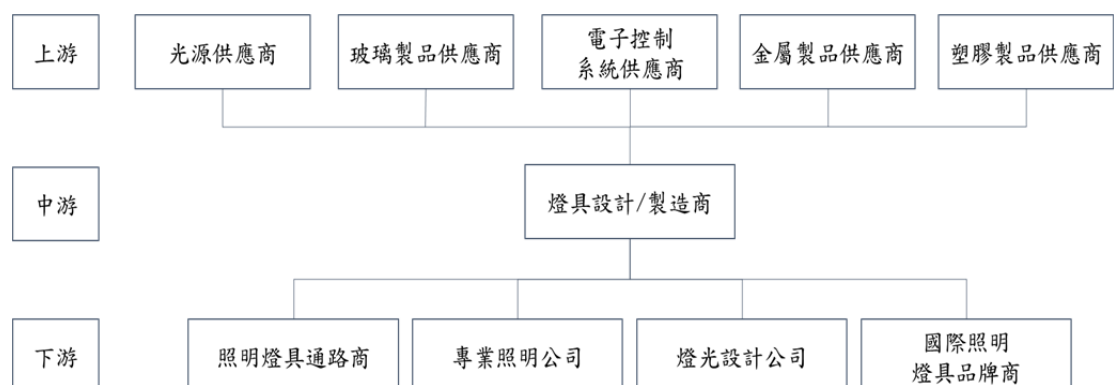
LED 光源則是以取代傳統光源為目的，運用光學透鏡，使 LED 晶粒點發光後產生近似傳統光源的光型表現，並採用與傳統的底座及燈座設計，在不更換燈品外部結構的前提下，替代傳統光源，主要產品類型包含 A-lamp(球泡燈型)、PAR 燈、MR-16 以及 FL(燈管型)等類型。

LED 燈具產品偏向客製化及技術嚴謹的特性，雖然以 LED 發光作為燈具光源的成仍高於其他照明光源，但其產品的附加價值較高，可降低使用者的價格敏感度，未來市場趨勢預計將持續穩定成長，且市場規模發酵時點將較 LED 光源產品提前。

而 LED 光源產品成長動力主要為替代傳統光源產品，規模成長主要取決於使用者對於價格的敏感程度以及 LED 產品的價格高低而定，隨著 LED 發光效率提高以及發光成本快速降低，價格將不斷貼近傳統照明，除原本工業或商業應用領域使用者之外，價格敏感程度較高的一般消費者，也開始願意採用 LED 光源產品替代原本的傳統照明，市場規模大幅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以銷售 LED 燈具及光源成品為主要業務，屬於產業之下游，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示如下：



3. 產品的發展趨勢

根據 TrendForce 最新預估，2024 年將有約 58 億隻 LED 光源及燈具陸續達到使用壽命的極限而退役，從而帶來相當可觀的二次替換的需求，有助於 LED 照明市場從頹勢中逆轉，帶動整體 LED 照明需求達到 134 億隻。

在 2023 年全球正常使用的燈具中，以 LED 為光源的燈具比例已經達到約 70%，能夠被 LED 替換的傳統燈具使用場景越來越有限。只有部分特殊要求的場景，還存在其他非 LED 的照明燈具，LED 照明替換非 LED 照明的邊際成本持續上升，一次替換的過程或已完成。儘管 2023 年 LED 照明產品的出貨量呈現衰退，但總量並沒有急劇減少，TrendForce 認為，主要是二次替換需求已經接續一次替換需求，開始成為支撐 LED 照明市場的關鍵動能。

一般來說，LED 的使用壽命預期約 25,000~40,000 小時，對比實際使用時間長達 7~10 年。據 TrendForce 研究，2014~2016 年開始服役的 LED 燈具，已陸續在 2023 年起達到壽命極限，帶動二次替換的需求占比逐年上升，預計會成為未來五年照明市場成長的主要驅動力。至 2025 年，二次替換需求將會超過一次替換，以及新裝需求，成為 LED 照明市場關鍵主力；而至 2028 年，將有約 78%LED 照明需求來自二次替換。

整體而言，儘管 LED 照明二次替換需求龐大，但實際執行仍有困境。首先，家庭用戶替換意識不足，包含健康照明概念和環保意識等，部分有需求的使用者持觀望態度。其次，部分國家對於光科學素養，以及光環境常識性問題瞭解不足，未能充分認識到光科技帶來的商業價值與藝術價值。最後，市場產品良莠不齊，因消費者仍以價格為優先考量，而非產品品質，後續照明市場逐漸進入穩定的週期性發展階段，為吸引消費者複購意願，品牌重要性凸顯。

4. 產品的競爭情形

本公司係屬 LED 行業之下游通路商，主要產品之上游零件包含 LED 元件、燈具玻璃、電子控制系統、金屬零件、塑膠零件等，經由中游的燈具製造商生產成品後，再由通路商銷售產品，由於產品的研發與製造主要委由燈具廠商，故與中游零件工業及燈具製造工業關係極為密切，必須與製造商密切合作，穩定供貨來源並壓低進貨成本，甚或參與研發創新產品，提高毛利率。

本公司之下游則為銷售 LED 照明產品的各大品牌通路商及零售商，銷貨對象為國內燈飾公司及通路批發商。由於終端應用產品種類眾多，同一種類產品在規格上皆已標準化，故差異性不大，因此須提供客製化之服務及產品推陳出新以滿足下

游客戶需求。此外，該產業鏈上之中國競爭廠商亦多習慣於以惡性削價競爭方式獲取下游客戶訂單，故如何迅速因應生產終端應用產品客戶之多變需求，同時有效管控成本維持品質，亦係維持獲利能力和競爭力之重要課題。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經營 LED 照明產品及小家電貿易業務，並無投入研發費用及相關研究發展。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銷售 LED 照明產品，最近並無新增具體研發成果，考量 LED 照明市場為需求普遍之消費性商品，不斷推陳出新，期能強化商品的豐富性與多樣性，提高商品銷售效益。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擴充現有利基型產品銷售量，採高毛利導向，提升公司獲利。
2. 持續開拓市場，搶佔龐大商機。
3. 維持與現有供應商合作關係，並積極開發新供應商，以確保主要原料之貨源穩定及產品品質，並加強議價能力，以降低成本。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與客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創造雙贏之利基。
2. 採行國際分工策略，將技術成熟、生產量大之機種，除就近供應貨源外，並降低生產成本，取得成本競爭優勢。
3. 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創造公司與客戶雙贏之優勢。
4. 配合公司營運需要，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並於資本市場及貨幣市場籌措長短期資金。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自 107 年跨入 LED 照明設備商貿領域，初期係以 LED 商用照明為主，後續導入一般家用照明產品，以美洲及亞洲地區客戶為主，111 年度起主要以內銷客戶為主，110 年至 112 年度地區銷售金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外 國	美 洲	136,657	51.57	0	0.00	0	0.00
	歐 洲	0	0.00	0	0.00	0	0.00
	亞 洲	51,944	19.60	0	0.00	0	0.00
	其他地區	859	0.32	0	0.00	0	0.00
	小 計	189,460	71.49	0	0.00	0	0.00
國 內		75,567	28.51	9,304	100.00	2,445	100.00
營業收入淨額		265,027	100.00	9,304	100.00	2,44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以 LED 照明設備為主要銷售產品，計本公司 112 年 LED 照明設備營收為新台幣 2,445 仟元，市占率並不高，顯示本公司未來尚有相當之發展空間，然市占率並非本公司主要發展目標，目前策略為鞏固現有客戶並持續發展利基市場，提升獲利能力。

(3) 競爭利基

1. 專業經營團隊與市場深耕經驗

本公司專業經營團隊，具備專業能力與深厚經驗，得以對市場及未來環境做出準確的掌握與判斷及擬定正確且具體可行的發展策略。

2. 完整之 LED 產品線組合

本公司所合作的供應商，所生產多樣不同種類之光源及燈具等產品，滿足市場之不同需求，另本公司之業務部門，均累積多年豐富市場經驗，配合上游廠商技術合作，可因應客戶於使用上特殊裝配所需，將現有之產品予以改良設計，以供客戶在不同領域中廣泛使用，上揚科技未來持續加強產品線多元化，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

3. 立足國內市場，客戶合作關係良好

本公司行銷國內市場，由於 LED 產品應用範圍廣泛，不同產業、應用場景的需求各異，故公司積極與客戶合作，並提供客戶專業服務，如品質控管、即時解決光效或外觀設計上的特殊需求等，以即時完整的服務為競爭優勢。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全球 LED 照明產業持續成長

發光二極體（LED）照明是一種高效節能且持久的照明技術。它是一種當電流通過時會發光的半導體裝置。它是一種經濟高效的照明解決方案，與白熾燈和螢光燈相比，碳排放量更低，能耗也更少。它還能夠抵抗衝擊、振動和溫度波動，並提供更高的耐用性。它產生定向光，無需額外的反射器或透鏡即可實現精確照明。它有助於延長使用壽命，同時降低維護和更換成本。

目前，LED 照明的採用越來越多，因為它提供增強的顯色性，確保顏色的準確呈現，正在推動市場的成長。此外，由於全球大眾對耐用、持久的照明解決方案的需求不斷增加，LED 照明的使用不斷增加，這提供了積極的市場前景。除此之外，消費者對環保產品日益成長的偏好也為產業投資者提供了利潤豐厚的成長機會。與此一致的是，LED 照明技術的進步提高了照明品質、效率和多功能性，從而推動了市場的成長。除此之外，由於世界各地翻新和建設活動的增加，LED 照明的就業不斷增加，這也加強了市場的成長。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基本照明產品差異化不大，國際市場競爭激烈，參與者不斷增加，加上中國製造商得力於政府大力補助，產能於過去數年急遽擴增，技術進步與規模效應使 LED 產品生產效率提升，引發削價競爭使利潤空間縮減。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同時維持現有優勢並開發高毛利市場；一方面，透過提升上下游整合及專業團隊的業務能力，鞏固客戶關係並穩健拓展 LED 光源市場，光源產品供應商主要設廠中國，也有助於提升成本優勢，降低市場削價競爭的影響。

另一方面，透過與 LED 通路商合作，可即時了解最新 LED 照明市場與發展趨勢並依此進行 LED 光源與燈具產品開發設計，達到客戶需求的產品燈光品質，不斷在 LED 光源與燈具產品開發上精益求精，積極發展產品銷售服務，提高該公司與其他廠商的差異化，創造競爭優勢。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 品	用 途
照明設備	室內照明、戶外照明、建築照明、商業照明

(2)產製過程

本公司目前主係從事 LED 照明產品貿易業務。

(三)主要進貨之供應狀況

主要商品供應商如下：

主 要 商 品	主 要 供 應 商	供應狀況
照明設備	台灣星際照明、鑫榮興業、瑞眾有限公司、慶太元燈飾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1)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廠商 A	759	42.57	無	廠商 B	398	53.28	無	廠商 B	190	79.17	無
2	廠商 B	445	24.95	無	廠商 D	164	21.95	無	廠商 D	34	14.17	無
3	廠商 C	374	20.98	無	廠商 C	121	16.20	無	其他	16	6.66	無
4	其他	204	11.50		其他	64	8.57					
	進貨淨額	1,782	100.00			747	100.00		進貨淨額	240	100.00	

進貨增減變動原因：主係營收衰退,故進貨金額減少。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1)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季 止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客戶 A	2,310	24.83	無	客戶 B	977	39.96	無	客戶 B	376	39.25	無
2	客戶 B	1,201	12.91	無	客戶 D	267	10.92	無	客戶 D	267	27.87	無
3	客戶 C	1,005	10.80	無	客戶 E	245	10.02	無	客戶 E	245	25.57	無
4												
	其他	4,788	51.45	無	其他	956	39.10	無	其他	70	7.31	無
	銷貨淨額	9,304	100.00		銷貨淨額	2,445	100.00		銷貨淨額	958	100.00	

銷貨增減變動原因：係受市場趨勢變化與客戶產品需求變動所致。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為商品貿易公司，目前僅設置後端簡易包裝流水線，非進行產製，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照 明 設 備	170,886	9,081	0	0	35,244	2,440	0	0
小 家 電	14	223	0	0	1	5	0	0
合 計	170,900	9,304	0	0	35,245	2,445	0	0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主要係因應市場需求隨銷售狀況變動。

三、從業員工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113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間 接 員 工	0	0	0
	直 接 員 工	8	9	9
	合 計	8	9	9
平 均 年 歲		49.50	54.00	54.00
平 服 務 年 資		12.88	12.91	13.19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0.00%	11.11%	11.11%
	碩 士	0.00%	0.00%	0.00%
	大 專	87.50%	77.78%	77.78%
	高 中	12.50%	11.11%	11.11%
	高 中 以 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之申領情形：不適用。

(2)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之繳納情形：不適用。

(3)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之設立情形：不適用。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 LED 照明及小家電產品商品貿易業務，並無污染環境問題，故無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預計未來亦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故無環保支出資訊揭露之適用。

2. 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此情形。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A. 慶生會活動：每月舉辦員工慶生活動，贈送壽星生日禮金。

B. 節日活動：舉辦各種節日慶祝活動，發放員工禮券及禮物。

C. 員工旅遊：每年舉辦一日及多日員工國內外旅遊活動，招待公司員工至各風景名勝參觀遊覽。

D. 尾牙聚餐：每年舉辦尾牙聚餐及摸彩活動，犒賞員工一年來之辛勞。

E. 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使員工享受勞保給付及健保醫療門診。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為培育各階層人才，激發員工工作潛能，以達成工作目標。依本公司「教育訓練」辦法執行，有計劃的實施各項訓練課程，茲將訓練體系規範為：職內訓練及職外訓練，務使全體員工均具適當能力以執行工作。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並自該日起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員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故目前無勞資協議情形。本公司各部門訂有完善的作業流程，並依據相關法令及內部控制規範，落實各項員工應有權益及應盡責任；此外公司有良好地溝通機制，重視員工及主管間的意見交換，公司也能據此做出最適當的處理，以維護員工及公司的權益。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最近二年度迄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本公司注重員工福利，並實施企業利潤與員工共享，故歷年來勞資關係和諧，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公司相關管理規章及制度，以符合政府法令規定制度，故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極低，本公司不做此項金額之預估。

(3) 因應措施：考量時勢變遷及新法令之頒布，視需要不定時修訂相關管理規章制度使之更適時、適法，避免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管理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本公司行政部，負責規劃、執行及推動資通安全管理事項，並推展資通安全意識。

(2) 本公司稽核處為資通安全監理之查核單位，若查核發現缺失，旋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並呈報董事會，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2. 資通安全政策

(1) 維持各資訊系統永續運作

- (2)防止駭客、各種病毒入侵及破壞
- (3)防止人為意圖不當及不法使用
- (4)防止機敏資料外洩
- (5)避免人為疏失意外
- (6)維護實體環境安全

3.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保留進出紀錄存查。
 - (2)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並放置藥劑式滅火器，可適用於一般或電器所引起的火災。
 - (3)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避免台電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 (4)提醒宣導：要求同仁定期更換系統密碼，以維帳號安全。
 - (5)資安宣導：提供資訊安全實例文件給同仁參考。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本年度無簽訂重要契約。

陸、財務概況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188,634	217,018	98,325	185,580	172,5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2)	49,580	49,860	104,296	70,491	68,512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註 2)	141,942	172,439	98,144	60,852	51,321
資產總額	380,156	439,317	300,765	316,923	292,40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4,496	109,911	10,062	6,883
	分配後	164,496	109,911	10,062	6,883
非流動負債	4,837	25,210	737	1,340	1,33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9,330	135,121	10,799	8,223
	分配後	169,330	135,121	10,799	8,22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0,826	304,196	289,966	308,700	288,303
股本	345,889	405,889	405,889	405,889	405,889
資本公積	5,715	5,715	5,715	5,715	5,7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667)	(30,858)	(86,614)	(102,927)
	分配後	(37,667)	(30,858)	(86,614)	(102,927)
其他權益	(103,111)	(76,550)	(35,024)	23	25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股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0,826	304,196	289,966	308,700
	分配後	210,826	304,196	289,966	308,700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開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112 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通過，分配後數字從略。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571,610	531,038	265,027	9,304	2,445
營 業 毛 利	71,614	69,658	33,856	(886)	(361)
營 業 損 益	19,975	12,437	(5,438)	(19,369)	(15,5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5	(1,993)	1,717	44,879	4,505
稅 前 淨 利	20,070	10,444	(3,721)	25,510	(11,07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損益	14,768	6,809	(15,389)	14,913	(20,39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4,768	6,809	(15,389)	14,913	(20,3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9,361	26,561	1,159	3,821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129	33,370	(14,230)	18,734	(20,39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768	6,809	(15,389)	14,913	(20,39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24,129	33,370	(14,230)	18,734	(20,3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註2)	0.43	0.18	(0.38)	0.37	(0.50)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按各該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198,876	226,820	107,694	195,188	181,950	181,2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49,580	49,860	104,296	70,491	68,512	68,367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註2)		132,567	163,311	89,252	51,502	42,201	42,065
資產總額		381,023	439,991	301,242	317,181	292,663	291,7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4,976	110,399	10,554	7,158	3,044	3,040
	分配後	164,976	110,399	10,554	7,158	註3	3,040
非流動負債		5,138	25,316	643	1,246	1,241	1,51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0,114	135,715	11,197	8,404	4,285	4,551
	分配後	170,114	135,715	11,197	8,404	註3	4,55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0,826	304,196	289,966	308,700	288,303	287,094
股本		345,889	405,889	405,889	405,889	405,889	405,889
資本公積		5,715	5,715	5,715	5,715	5,715	5,7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667)	(30,858)	(86,614)	(102,927)	(123,326)	(124,605)
	分配後	(37,667)	(30,858)	(86,614)	(102,927)	註3	(124,605)
其他權益		(103,111)	(76,550)	(35,024)	23	25	95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股權		83	80	79	77	75	7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0,909	304,276	290,045	308,777	288,378	287,169
	分配後	210,909	304,276	290,045	308,777	註3	287,169

註1：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3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上開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112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通過，分配後數字從略。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571,610	531,080	265,027	9,304	2,445	958
營 業 毛 利	71,614	69,700	33,856	(886)	(361)	229
營 業 損 益	19,590	12,189	(5,716)	(19,458)	(15,811)	(3,1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6	(1,748)	1,994	44,966	4,733	2,143
稅 前 淨 利	20,066	10,441	(3,722)	25,508	(11,078)	(1,01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損益	14,764	6,806	(15,390)	14,911	(20,401)	(1,27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4,764	6,806	(15,390)	14,911	(20,401)	(1,2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9,361	26,561	1,159	3,821	2	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125	33,367	(14,231)	18,732	(20,399)	(1,20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768	6,809	(15,389)	14,913	(20,399)	(1,2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	(3)	(1)	(2)	(2)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24,129	33,370	(14,230)	18,734	(20,397)	(1,2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4)	(3)	(1)	(2)	(2)	0
每 股 盈 餘(註2)	0.43	0.18	(0.38)	0.37	(0.50)	(0.03)

註1：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3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按各該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裕勳、李定益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裕勳、李定益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裕勳、李定益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裕勳、李定益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裕勳、李定益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一)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54	30.76	3.59	2.59	1.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34.98	661.00	279.00	440.00	423.0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4.68	197.45	977.19	2,696.21	6,236.79
	速動比率	99.65	179.31	828.54	2,606.22	6,086.38
	利息保障倍數	1,410.91	892.41	(552.81)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2	3.62	3.08	1.95	1.24
	平均收現日數	89	100	118	187	294
	存貨週轉率(次)	42.40	37.81	17.90	1.02	0.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08	5.90	6.12	4.37	4.11
	平均銷貨日數	9	10	20	357	6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次)	11.48	10.68	3.44	0.11	0.0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7	1.30	0.72	0.03	0.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1	1.92	(4.04)	4.83	(6.70)
	權益報酬率(%)	7.43	2.64	(5.18)	4.98	(6.8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80	2.57	(0.92)	6.28	(2.73)
	純益率(%)	2.58	1.28	(5.81)	160.29	(834.41)
	每股盈餘(元)(註2)	0.43	0.18	(0.38)	0.37	(0.50)
現金流量 (註3)	現金流量比率(%)	—	—	775.84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41.77	68.09	37.6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33.42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9	2.91	(2.61)	0.54	0.43
	財務槓桿度	1.09	1.12	0.91	1.00	1.00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大於百分之二十之原因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112 年下降係應付款項減少。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112 年度上升係合約負債及應付款項減少。
3. 經營能力相關比率：112 年度因營業收入減少，致使相關比率下降。
4. 獲利能力相關比率：112 年度因業內因營收衰退產生虧損，雖業外收入及支出因利息收入等產生收益，但整體獲利能力仍然下降。
5. 現金流量相關比率：112 年因營收衰退，致使營運產生淨現金流轉為負數，使現金流量相關比率下降。
6. 營運槓桿度：112 年因營業收入減少，使營運槓桿度降低。

註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基本每股盈餘。

註3：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予計算。

(二)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 日(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65	30.84	3.72	2.65	1.64	1.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36.00	661.03	278.71	439.81	422.73	422.25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0.55	205.45	1,020.41	2,726.85	5,977.33	5,963.42
	速動比率	103.57	184.40	847.17	2,593.77	5,731.01	5,735.46
	利息保障倍數	1,397.09	884.45	(543.94)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2	3.62	3.08	1.95	1.67	4.08
	平均收現日數	89	100	118	167	219	89.46
	存貨週轉率(次)	42.40	37.81	17.90	1.02	0.59	0.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08	5.90	6.12	4.37	4.11	9.16
	平均銷貨日數	9	9	20	357	619	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次)	11.48	10.68	3.44	0.11	0.04	0.04
獲利 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7	1.29	0.72	0.03	0.01	0.01
	資產報酬率(%)	4.11	1.92	(4.03)	4.82	(6.69)	(1.76)
	權益報酬率(%)	7.42	2.64	(5.18)	4.98	(6.83)	(1.7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80	2.57	(0.92)	6.28	(2.73)	(0.25)
	純益率(%)	2.58	1.28	(5.81)	160.26	(834.40)	(133.51)
現金 流量 (註3)	每股盈餘(元)(註2)	0.43	0.18	(0.38)	0.37	(0.50)	(0.03)
	現金流量比率(%)	—	—	737.75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40.65	59.92	32.12	57.83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32.09	—	—	—
	營運槓桿度	1.75	2.95	(2.43)	0.54	0.43	0.37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09	1.12	0.91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大於百分之二十之原因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112年下降係應付款項減少。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112年度上升係合約負債及應付款項減少。
3. 經營能力相關比率：112年度因營業收入減少，致使相關比率下降。
4. 獲利能力相關比率：112年度因業內因營收衰退產生虧損，雖業外收入及支出因利息收入等產生收益，但整體獲利能力仍然下降。
5. 現金流量相關比率：112年因營收衰退，致使營運產生淨現金流轉為負數，使現金流量相關比率下降。
6. 營運槓桿度：112年因營業收入減少，使營運槓桿度降低。

註1：本公司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2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利息保障倍數0：係本年度無銀行借款故無利息支出。

註2：係基本每股盈餘。

註3：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不予計算。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計算：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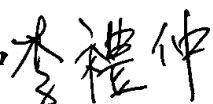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虧損撥補表等，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會計師及李定益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李禮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為 68,512 仟元，佔資產總額 23%，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九）、五及六（五）。

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過程中，管理階層係依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以評估特定資產群組之可回收金額，由於該等主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經濟狀況變遷、產業景氣波動或管理階層營運策略改變之影響，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不動產估價師之估價報告。
2. 評估估價師在相關領域之專業能力、經驗及聲譽，覆核其估價所運用之方法及其估算過程及價格決定之理由，包括關鍵假設之適當性等查核程序。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德 昌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陳 裕 勳

陳裕勳



會 計 師：李 定 益

李定益



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656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806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五).六(一)	\$ 167,182	57	\$ 176,200	5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六(二)(十一)	92	-	49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六(二)(十一)	790	-	2,57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六(二)	184	-	7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十五).六(十四)	16	-	-	-
130x	存貨	四(七).六(三)	3,758	1	5,832	2
1410	預付款項		404	-	36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6	-	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2,572	58	185,580	59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八).六(四)	9,120	3	9,350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九).六(五)	68,512	23	70,491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十).六(七)	21,064	8	21,064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五).六(十四)	20,382	8	29,710	9
1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55	-	72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9,833	42	131,343	41
1xxx	資產總計		\$ 292,405	100	\$ 316,923	100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	六(十一)	\$ 27	-	\$ 1,229	1
2150	應付票據		104	-	189	-
2170	應付帳款		171	-	902	-
2200	其他應付款		2,048	1	4,14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十三).六(八)	337	-	32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0	-	9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767	1	6,883	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十五).六(十四)	1,241	-	1,246	-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十六)、七	94	-	9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35	-	1,340	-
2xxx	負債總計		4,102	1	8,223	2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405,889	139	405,889	128
3200	資本公積		5,715	2	5,715	2
3350	待彌補虧損		(123,326)	(42)	(102,927)	(32)
3400	其他權益		25	-	23	-
3xxx	權益總計		288,303	99	308,700	98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2,405	100	\$ 316,923	100

(隨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焜煌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十六). 六(十一)	\$ 2,445	100	\$ 9,3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	(2,806)	(115)	(10,190)	(110)
5900	營業毛利(損)		(361)	(15)	(886)	(1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94)	(8)	(1,525)	(16)
6200	管理費用		(15,015)	(614)	(16,955)	(18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	-	(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220)	(622)	(18,483)	(19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5,581)	(637)	(19,369)	(2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030	124	803	9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二)	2,200	90	524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	(493)	(20)	43,788	47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232)	(9)	(236)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05	185	44,879	483
7900	稅前淨利(損)		(11,076)	(452)	25,510	27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五). 六(十四)	(9,323)	(381)	(10,597)	(114)
8200	本期淨利(損)		\$ (20,399)	(833)	\$ 14,913	161
	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3,636	38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	-	185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	-	3,821	4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397)	(833)	\$ 18,734	201
	每股(虧損)盈餘：	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50)		\$ 0.37	

(隨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焜煌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利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05,889	\$ 5,715	\$ (86,614)	\$ (162)	\$ (34,862)	\$ 289,966	
民國111年度淨利(損)	-	-	14,913	-	-	14,91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85	3,636	3,821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4,913	185	3,636	18,73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31,226)	-	31,226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05,889	\$ 5,715	\$ (102,927)	\$ 23	\$ -	\$ 308,700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05,889	\$ 5,715	\$ (102,927)	\$ 23	\$ -	\$ 308,700	
民國112年度淨利(損)	-	-	(20,399)	-	-	(20,399)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	-	2	
民國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0,399)	2	-	(20,39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05,889	\$ 5,715	\$ (123,326)	\$ 25	\$ -	\$ 288,303	

(隨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煜煌

蔡煜煌

經理人：蔡煜煌

蔡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11,076)	\$ 25,51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66	1,80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11	3
利息收入	(3,030)	(8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32	23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47,10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13	5,8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07	20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34	3,18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116
存貨(增加)減少	2,074	8,41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2)	35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9)	(1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202)	(79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5)	(22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31)	(2,25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094)	5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9	4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	(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336)	(5,443)
收取之利息	2,925	72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6)	(56)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427)	(4,7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3,78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30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09	6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9	104,2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018)	99,4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6,200	76,7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7,182	\$ 176,200

(隨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焜煌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75 年 8 月設立，名稱為「上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12 月 23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89 年 2 月 17 日取得變更後之公司執照。民國 89 年 12 月 29 日與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虹景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虹景公司為消滅公司，此項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係從事照明設備之設計、加工、製造及銷售以及電器之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2 年 1 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民國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三) 外幣

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 (外幣) 交易者，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項目。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消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依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可折舊金額計算，採直線法並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個部份的估計耐用年限計提。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採與自有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預期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重置時所發生的成本，若該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則該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相同基礎。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價值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具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的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否認列減損金額。無明確年限之無形資產則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後續期間若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迴轉之減損損失則認列為當期利益。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之評估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費用。

(十三)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四) 員工福利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十六)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電腦週邊設備及日常用品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 IAS 37 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60~12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然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需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七)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呈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0	\$ 70
支票及活期存款	6,083	16,096
定期存款	161,029	160,034
	<u>\$ 167,182</u>	<u>\$ 176,200</u>

(二)應收款項、其他應收帳及催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92	\$ 38,130
減：備抵損失	-	(37,631)
應收票據淨額	<u>\$ 92</u>	<u>\$ 499</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921	\$ 39,584
減：備抵損失	(131)	(37,013)
應收帳款淨額	<u>\$ 790</u>	<u>\$ 2,571</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184	\$ 2,462
減：備抵損失	-	(2,383)
其他應收款淨額	<u>\$ 184</u>	<u>\$ 79</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催收款	\$ 119,935	\$ 83,041
減：備抵損失	(119,935)	(83,041)
催收款淨額	<u>\$ -</u>	<u>\$ -</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因本公司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逾期信用損失率。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057	\$ 9	\$ -	\$ -	\$ 120,066	\$ 121,1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120,066)	(120,066)
攤銷後成本	\$ 1,057	\$ 9	\$ -	\$ -	\$ -	\$ 1,06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128	\$ 10	\$ -	\$ 14	\$ 160,065	\$ 163,21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3)	(160,065)	(160,068)
攤銷後成本	\$ 3,128	\$ 10	\$ -	\$ 11	\$ -	\$ 3,149

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60,068	\$ 160,065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1	3
本期實際沖銷	(40,013)	-
期末餘額	\$ 120,066	\$ 160,068

(三) 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 材 料	\$ 1,074	\$ 1,074
在 製 品(含半成品)	483	483
製 成 品	7,600	8,740
合 計	9,157	10,29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99)	(4,465)
存貨淨額	\$ 3,758	\$ 5,832

當期認列為費損(收益)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 1,872	\$ 7,05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934	3,136
銷售成本淨額	\$ 2,806	\$ 10,190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明細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	\$ 1,680	\$ 1,839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7,440	7,511
	\$ 9,120	\$ 9,350

2.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其內容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非上市(櫃)公司		
Blueseas Industrial Limited	\$ (161)	\$ (47)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71)	(189)
	<u>\$ (232)</u>	<u>\$ (236)</u>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3.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Blueseas Industrial Limited	100.00%	100.00%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99.00%	99.00%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自 用		\$ 68,512					\$ 70,491		
成 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54,894	\$ 17,343	\$ 3,466	\$ 192	\$ 2,495	\$ 474	\$ 9,524	\$ 88,38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4,894	\$ 17,343	\$ 3,466	\$ 192	\$ 2,495	\$ 474	\$ 9,524	\$ 88,388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3,602	\$ 1,814	\$ 38	\$ 1,552	\$ 455	\$ -	\$ 7,461	
折舊費用	-	714	411	38	303	-	-	1,46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4,316	\$ 2,225	\$ 76	\$ 1,855	\$ 455	\$ -	\$ 8,927	
累計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 577	\$ -	\$ 316	\$ 19	\$ 9,524	\$ 10,436	
增 添	-	-	513	-	-	-	-	51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1,090	\$ -	\$ 316	\$ 19	\$ 9,524	\$ 10,949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54,894	\$ 13,027	\$ 151	\$ 116	\$ 324	\$ -	\$ -	\$ 68,512	
成 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70,081	\$ 37,987	\$ 3,537	\$ -	\$ 2,563	\$ 562	\$ 9,524	\$ 124,254	
增 添	-	107	-	192	221	-	-	520	
處 分	(15,187)	(20,751)	(71)	-	(289)	(88)	-	(36,38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4,894	\$ 17,343	\$ 3,466	\$ 192	\$ 2,495	\$ 474	\$ 9,524	\$ 88,388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1,944	\$ 1,397	\$ -	\$ 1,528	\$ 481	\$ -	\$ 15,350	
折舊費用	-	982	468	38	301	14	-	1,803	
處 分	-	(9,324)	(51)	-	(277)	(40)	-	(9,69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3,602	\$ 1,814	\$ 38	\$ 1,552	\$ 455	\$ -	\$ 7,461	
累計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577	\$ -	\$ 327	\$ 19	\$ 3,685	\$ 4,608	
增 添	-	-	-	-	-	-	5,839	5,839	
處 分	-	-	-	-	(11)	-	-	(1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577	\$ -	\$ 316	\$ 19	\$ 9,524	\$ 10,436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54,894	\$ 13,741	\$ 1,075	\$ 154	\$ 627	\$ -	\$ -	\$ 70,491	

(1)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房屋及建築物 51 年、機器設備 3-6 年、運輸設備 5 年、辦公設備 3-6 年及其他設備 3-6 年。

(2)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因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出售金額為 73,788 仟元，產生處分及報廢(損失)利益為 47,105 仟元。

(六)租賃協議

1.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	\$ -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75	439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75	\$ 43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5)	\$ (439)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及低價值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七)投資性不動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 21,064	\$ 21,064
投資性不動產增減之變動		
成本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暨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1,064
成本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暨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1,064

1.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27,761 仟元，係依據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結果，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比較法。
2.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33 仟元及 113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

(八)負債準備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37	\$ 328

係依據已累積未使用之休假權利，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對預期額外支付金額之最佳估計，並於員工提供服務從而增加未來帶薪假權利時認列。

(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90 仟元及 251 仟元。

(十)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 1,360,000	\$ 1,360,000
實收股本	\$ 405,889	\$ 405,889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益。

2.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員工認股權	\$ 5,715	\$ 5,715

依照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及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其他依法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通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本公司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 5%，唯董事得依實際資金及財務狀況擬定現金及股票股利配發比例，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1 年度結算虧損，不分發股利。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0 年度結算虧損，不分發股利。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之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

4.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23	\$ (16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	185
期末餘額	\$ 25	\$ 23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	\$ (34,862)
未實現損益 - 權益工具	-	3,636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失		
移轉至待彌補虧損	-	31,226
期末餘額	\$ -	\$ -

(十一) 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2,472	\$ 9,362
減：退回及折讓	(27)	(58)
商品銷售收入淨額	\$ 2,445	\$ 9,304

1.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

請詳附註四(十六)。

2.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款項			
(請詳附註六(二))	\$ 882	\$ 3,070	\$ 6,464
合約負債	\$ 27	\$ 1,229	\$ 2,024

3.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國 家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2,445	\$ 9,304

(十二) 本期淨利(損)

本期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1.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	\$ 2,200	\$ 524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0	\$ 3,0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7,1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13)	(5,839)
什項支出	-	(480)
	\$ 493	\$ 43,788

3.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6,111	\$ 6,111	\$ -	\$ 6,088	\$ 6,088
勞健保費用	-	630	630	-	602	602
退休金費用	-	290	290	-	251	251
董事酬金	-	296	296	-	304	3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66	266	-	272	272
折舊費用	-	1,466	1,466	-	1,803	1,803

(1)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4 人及 1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6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2)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811 仟元及 801 仟元。

(3)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79 仟元及 676 仟元。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減少 5%。

(5)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 0 仟元及 32 仟元。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政策：

為落實公司治理及健全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透明化、制度化，本公司已依循證券交易法令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委任，其中過半數成員為本公司獨立董事。

經理人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退休福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酬金之發放將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並與其經營績效呈正相關且經理人酬金皆經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核准。

依公司章程第 26 條第 1 項：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之董監酬勞以不高於 5% 為限，故經營績效與酬金變動之關聯性係屬合理。

2.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員工係依據其學經歷、專業知識、技能、年資經驗及職務貢獻度核定薪資水準，標準起薪皆優於當地勞動法令規定，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隸屬工會社團等有所不同，據以落實性別平等、同工同酬之目標。

本公司建立完善的績效審查機制，每年度透過各員工的績效評核作業及視公司當年度營運狀況，依其績效表現做為發放獎金之標準，以期員工付出與所得成正比，確定員工薪酬具有競爭力及達到留才、激勵的目標。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則依公司章程第 26 條第 1 項提撥 5%~10% 為員工酬勞，分享公司營運獲利。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 5%~10%之間作為員工酬勞，及最高提撥 5%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皆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發放數與民國 111 及 110 年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其他綜合損益

112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u>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u>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2	2
\$ 2	\$ -	\$ 2
111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u>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3,636	\$ 3,636
<u>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185	185
\$ 3,821	\$ -	\$ 3,821

(十四)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產生者	\$ -	\$ (56)
遞延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產生者	(9,323)	(10,541)
所得稅費合計	\$ (9,323)	\$ (10,597)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利	\$ (11,076)	\$ 25,510
按本公司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2,215	\$ (5,10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6)	14,65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492)	(20,104)
土地增值稅	-	(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323)	\$ (10,59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2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虧損扣抵	\$ 29,644	\$ (9,329)	-	\$ 20,315
短期帶薪假準備	66	1	-	67
合 計	\$ 29,710	\$ (9,328)	\$ -	\$ 20,382

	111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9,181	\$ (9,181)	\$ -	\$ -
虧損扣抵	29,644	-	-	29,644
保固負債準備	30	(30)	-	-
短期帶薪假準備	56	10	-	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737	(737)	-	-
合 計	\$ 39,648	\$ (9,938)	\$ -	\$ 29,7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2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1,246	\$ (5)	\$ -	\$ 1,241

	111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643	\$ 603	\$ -	\$ 1,246

3.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 216,361	\$ 184,607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4,440	158,383
	<u>\$ 350,801</u>	<u>\$ 342,990</u>

4.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部分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可扣抵年度
103 年度	12,944	113 年
104 年度	44,055	114 年
105 年度	112,977	115 年
106 年度	69,581	116 年
108 年度	23,187	118 年
110 年度	10,042	120 年
111 年度	10,397	121 年
112 年度	34,756	122 年
	<u>\$ 317,939</u>	

5.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十五) 每股盈餘(虧損)

	112年度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0.50)</u>	<u>\$ 0.3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虧損)之淨利(損)	<u>\$ (20,399)</u>	<u>\$ 14,913</u>
<u>股 數</u>		

	112年度	單位：仟股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589</u>	<u>40,589</u>

(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民國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變動		112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	
存入保證金	\$ 94	\$ -	\$ -	\$ -	\$ 94

民國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變動		111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	
存入保證金	\$ 94	\$ -	\$ -	\$ -	\$ 94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邦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邦丞)	子公司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紅利	\$ 2,086	\$ 1,714
退職後福利	66	-
	\$ 2,152	\$ 1,714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決定。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租金收入(帳列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 72	\$ 7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依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2.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94	\$ 94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7,182	\$ 176,200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1,066	3,149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19	728
	<u>\$ 168,567</u>	<u>\$ 180,077</u>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2,323	5,233
存入保證金	94	94
	<u>\$ 2,417</u>	<u>\$ 5,327</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除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2年12月31日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29	30.7050	\$ 31,595
日幣：新台幣	15	0.2172	3
人民幣：新台幣	2	4.3270	9
港幣：新台幣	34	3.9290	134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1年12月31日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2	31.7100	\$ 31,456
日幣：新台幣	15	0.2324	3
人民幣：新台幣	2	4.4080	9
港幣：新台幣	34	3.9380	1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	31.7100	\$ 63
人民幣：新台幣	450	4.4080	1,984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短期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2年度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1,580	\$ -
港幣：新台幣	5%	7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1年度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1,573	\$ -
港幣：新台幣	5%	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3	\$ -
人民幣：新台幣	5%	99	-

5%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利益 20 仟元及 3,00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帳 面 金 額	
應付款項	\$ 275	\$ -	\$ -	\$ 275	\$ 275	
其他應付款	2,048	-	-	2,048	2,048	
存入保證金	94	-	-	94	94	
	<u>\$ 2,417</u>	<u>\$ -</u>	<u>\$ -</u>	<u>\$ 2,417</u>	<u>\$ 2,417</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帳 面 金 額	
應付款項	\$ 1,091	\$ -	\$ -	\$ 1,091	\$ 1,091	
其他應付款	4,142	-	-	4,142	4,142	
存入保證金	94	-	-	94	94	
	<u>\$ 5,327</u>	<u>\$ -</u>	<u>\$ -</u>	<u>\$ 5,327</u>	<u>\$ 5,327</u>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二)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本公司之負債比例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4,102	\$ 8,223
資產總額	\$ 292,405	\$ 316,923
負債比例	1%	2%

(三) 其他事項：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二。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規定，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得不揭露部門資訊。

附表一（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股）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	P.O. BOX 957,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公司	\$ (USD	\$ (USD	1	100%	\$ 1,680	\$ (161)	\$ (161)	註 1
本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 32 號 2 樓	電腦及週邊設備與 零組件之銷售	\$ 48,526	\$ 48,526	2,871,055	99%	\$ 7,440	\$ (73)	\$ (71)	註 1

註 1：係依據民國 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附表二（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4,180,000	34.93%
呂采妮	2,942,350	7.2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別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為 68,512 仟元，佔資產總額 23%，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九)、五及六(四)。

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過程中，管理階層係依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以評估特定資產群組之可回收金額，由於該等主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經濟狀況變遷、產業景氣波動或管理階層營運策略改變之影響，具有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不動產估價師之估價報告。
2. 評估估價師在相關領域之專業能力、經驗及聲譽，覆核其估價所運用之方法及其估算過程及價格決定之理由，包括關鍵假設之適當性等查核程序。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德 昌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陳 裕 勳

陳裕勳



會 計 師：李 定 益

李定益



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656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806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六(一)	\$ 173,224	59	\$ 182,476	5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七).六(二)(十)	92	-	49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七).六(二)(十)	790	-	1,555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七).六(二)	184	-	7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十五).六(十三)	16	-	-	-
130x	存貨	四(八).六(三)	3,758	1	5,832	2
1410	預付款項		3,740	1	3,69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6	-	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1,950	61	194,172	6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九).六(四)	68,512	23	70,491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十).六(六)	21,064	8	21,064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五).六(十三)	20,382	8	29,710	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55	-	1,74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0,713	39	123,009	39
1xxx	資產總計		\$ 292,663	100	\$ 317,181	100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	四(十六).六(十)	\$ 27	-	\$ 1,229	-
2150	應付票據		104	-	189	-
2170	應付帳款		171	-	902	-
2200	其他應付款		2,325	1	4,41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十三).六(七)	337	-	32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0	-	9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44	1	7,158	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十五).六(十三)	1,241	-	1,24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41	-	1,246	-
2xxx	負債總計		4,285	1	8,404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405,889	139	405,889	128
3200	資本公積		5,715	2	5,715	2
3350	待彌補虧損		(123,326)	(42)	(102,927)	(32)
3400	其他權益		25	-	2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88,303	99	308,700	98
36xx	非控制權益		75	-	77	-
3xxx	權益總計		288,378	99	308,777	98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2,663	100	\$ 317,181	100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焜煌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十六).六(十)	\$ 2,445	100	\$ 9,3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	(2,806)	(115)	(10,190)	(110)
5900	營業毛利(損)		(361)	(15)	(886)	(1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94)	(8)	(1,525)	(16)
6200	管理費用		(15,245)	(624)	(17,044)	(18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	-	(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50)	(632)	(18,572)	(199)
6900	營業損失		(15,811)	(647)	(19,458)	(2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099	127	834	9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一)	2,128	87	452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一)	(494)	(20)	43,680	46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33	194	44,966	483
7900	稅前淨利(損)		(11,078)	(453)	25,508	27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五).六(十三)	(9,323)	(381)	(10,597)	(114)
8200	本期淨利(損)		\$ (20,401)	(834)	\$ 14,911	160
	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3,636	3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	-	185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	-	3,821	4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399)	(834)	\$ 18,732	201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399)	(834)	\$ 14,913	161
8620	非控制權益		(2)	-	(2)	-
			\$ (20,401)	(834)	\$ 14,911	16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397)	(834)	\$ 18,734	201
8720	非控制權益		(2)	-	(2)	-
			\$ (20,399)	(834)	\$ 18,732	201
	每股(虧損)盈餘：	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50)	\$	0.37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焜煌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05,889	\$ 5,715	\$ (86,614)	\$ (162)	\$ (34,862)	\$ 289,966	\$ 79	\$ 290,045	
民國111年度淨利(損)	-	-	14,913	-	-	14,913	(2)	14,911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85	3,636	3,821	-	3,821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4,913	185	3,636	18,734	(2)	18,73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31,226)	-	31,226	-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05,889	\$ 5,715	\$ (102,927)	\$ 23	\$ -	\$ 308,700	\$ 77	\$ 308,777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05,889	\$ 5,715	\$ (102,927)	\$ 23	\$ -	\$ 308,700	\$ 77	\$ 308,777	
民國112年度淨損	-	-	(20,399)	-	-	(20,399)	(2)	(20,401)	
民國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	-	2	-	2	
民國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0,399)	2	-	(20,397)	(2)	(20,39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05,889	\$ 5,715	\$ (123,326)	\$ 25	\$ -	\$ 288,303	\$ 75	\$ 288,378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煜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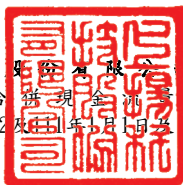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及111年1月1日至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11,078)	\$ 25,50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66	1,80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11	3
利息收入	(3,099)	(83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47,10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13	5,839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	1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07	20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34	3,18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116
存貨(增加)減少	2,074	8,41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6)	34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9)	(16)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202)	(79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5)	(22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31)	(2,25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092)	39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9	4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	(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2,641)	(5,624)
收取之利息	2,994	75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6)	(56)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9,663)	(4,9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3,78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30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09	8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9	104,40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	18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252)	99,6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2,476	82,8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3,224	\$ 182,476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焜煌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75 年 8 月設立，名稱為「上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12 月 23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89 年 2 月 17 日取得變更後之公司執照。民國 89 年 12 月 29 日與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虹景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虹景公司為消滅公司，此項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係從事照明設備之設計、加工、製造及銷售以及電器之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2 年 1 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民國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 (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合併個體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持有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	Blusea Industri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中華民國	電腦及周邊設備與零組件之銷售	99%	99%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項目。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依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可折舊金額計算，採直線法並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個部份的估計耐用年限計提。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採與自有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預期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重置時所發生的成本，若該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則該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相同基礎。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價值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具有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的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否認列減損金額。無明確年限之無形資產則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後續期間若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迴轉之減損損失則認列為當期利益。

(十二) 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之評估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費用。

(十三) 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四) 員工福利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十六)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銷售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電腦週邊設備及日常用品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 IAS 37 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60~12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然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需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七)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呈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及子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99	\$ 99
支票及活期存款	7,995	18,243
定期存款	165,130	164,134
	<u>\$ 173,224</u>	<u>\$ 182,476</u>

(二)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92	\$ 38,130
減：備抵損失	-	(37,631)
應收票據淨額	<u>\$ 92</u>	<u>\$ 499</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001	\$ 41,648
減：備抵損失	(3,211)	(40,093)
應收帳款淨額	<u>\$ 790</u>	<u>\$ 1,555</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3,921	\$ 6,199
減：備抵損失	(3,737)	(6,120)
其他應收款淨額	<u>\$ 184</u>	<u>\$ 79</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催收款	\$ 119,935	\$ 83,041
減：備抵損失	(119,935)	(83,041)
催收款淨額	<u>\$ -</u>	<u>\$ -</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逾期信用損失率。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衡量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057	\$ 9	\$ -	\$ -	\$ 126,883	\$ 127,9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126,883)	(126,883)
攤銷後成本	\$ 1,057	\$ 9	\$ -	\$ -	\$ -	\$ 1,06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112	\$ 10	\$ -	\$ 14	\$ 166,882	\$ 169,01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3)	(166,882)	(166,885)
攤銷後成本	\$ 2,112	\$ 10	\$ -	\$ 11	\$ -	\$ 2,133

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66,885	\$ 166,88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1	3
本期實際沖銷	(40,013)	-
期末餘額	\$ 126,883	\$ 166,885

(三)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 材 料	\$ 1,074	\$ 1,074
在 製 品(含半成品)	483	483
製 成 品	7,600	8,740
合 計	9,157	10,29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99)	(4,465)
存貨淨額	\$ 3,758	\$ 5,832

當期認列為費損(收益)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 1,872	\$ 7,05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34	3,136
銷售成本淨額	\$ 2,806	\$ 10,190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 68,512							\$ 70,491	
成 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54,894	\$ 17,343	\$ 3,466	\$ 192	\$ 2,495	\$ 474	\$ 9,524	\$ 88,38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4,894	\$ 17,343	\$ 3,466	\$ 192	\$ 2,495	\$ 474	\$ 9,524	\$ 88,388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3,602	\$ 1,814	\$ 38	\$ 1,552	\$ 455	\$ -	\$ 7,461	
折舊費用	-	714	411	38	303	-	-	1,46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4,316	\$ 2,225	\$ 76	\$ 1,855	\$ 455	\$ -	\$ 8,927	
累計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 577	\$ -	\$ 316	\$ 19	\$ 9,524	\$ 10,436	
增 添	-	-	513	-	-	-	-	51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1,090	\$ -	\$ 316	\$ 19	\$ 9,524	\$ 10,949	
淨額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54,894	\$ 13,027	\$ 151	\$ 116	\$ 324	\$ -	\$ -	\$ 68,512	
成 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70,081	\$ 37,987	\$ 3,537	\$ -	\$ 2,563	\$ 562	\$ 9,524	\$ 124,254	
增 添	-	107	-	192	221	-	-	520	
處 分	(15,187)	(20,751)	(71)	-	(289)	(88)	-	(36,38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4,894	\$ 17,343	\$ 3,466	\$ 192	\$ 2,495	\$ 474	\$ 9,524	\$ 88,388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1,944	\$ 1,397	\$ -	\$ 1,528	\$ 481	\$ -	\$ 15,350	
折舊費用	-	982	468	38	301	14	-	1,803	
處 分	-	(9,324)	(51)	-	(277)	(40)	-	(9,69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3,602	\$ 1,814	\$ 38	\$ 1,552	\$ 455	\$ -	\$ 7,461	
累計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577	\$ -	\$ 327	\$ 19	\$ 3,685	\$ 4,608	
增 添	-	-	-	-	-	-	5,839	5,839	
處 分	-	-	-	-	(11)	-	-	(1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577	\$ -	\$ 316	\$ 19	\$ 9,524	\$ 10,436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54,894	\$ 13,741	\$ 1,075	\$ 154	\$ 627	\$ -	\$ -	\$ 70,491	

(1)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房屋及建築物 51 年、機器設備 3-6 年、運輸設備 5 年、辦公設備 3-6 年及其他設備 3-6 年。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因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出售金額為 73,788 仟元，產生處分及報廢利益為 47,105 仟元。

(五)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物	\$ -	\$ -
運輸設備	-	-
	\$ -	\$ -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72	\$ 772
處 分	-	(772)	(77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63	\$ 463
處 分	-	(463)	(46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2.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	\$ -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75	439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 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75	\$ 43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5)	\$ (439)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及低價值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六) 投資性不動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 21,064	\$ 21,064
投資性不動產增減之變動		
成 本	112年12月31日	
112 年 1 月 1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064	
成 本	111年12月31日	
111 年 1 月 1 日暨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064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27,761 仟元，係依據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結果，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比較法。

2.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33 仟元及 113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

(七) 負債準備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337	\$ 328

係依據已累積未使用之休假權利，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對預期額外支付金額之最佳估計，並於員工提供服務從而增加未來帶薪假權利時認列。

(八)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90 仟元及 251 仟元。

(九)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 1,360,000	\$ 1,360,000
實收股本	\$ 405,889	\$ 405,889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益。

2.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員工認股權	\$ 5,715	\$ 5,715

依照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其他依法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通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本公司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 5%，惟董事得依實際資金及財務狀況擬定現金及股票股利配發比例，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1 年度結算虧損，不分發股利。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10 年度結算虧損，不分發股利。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之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

4.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23	\$ (16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	185
期末餘額	\$ 25	\$ 23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	\$ (34,862)
未實現損益 - 權益工具	-	3,636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失	-	-
移轉至待彌補虧損	-	31,226
期末餘額	\$ -	\$ -

5.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77	\$ 7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2)	(2)
期末餘額	\$ 75	\$ 77

(十) 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2,472	\$ 9,362
減：退回及折讓	(27)	(58)
商品銷售收入淨額	\$ 2,445	\$ 9,304

1.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

請詳附註四(十六)。

2.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款項(含非流動)	\$ 1,318	\$ 3,070	\$ 6,464
合約負債	\$ 27	\$ 1,229	\$ 2,024

3.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國 家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2,445	\$ 9,304

(十一) 本期淨利(損)

本期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1.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	\$ 2,128	\$ 452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9	\$ 3,0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7,1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13)	(5,839)
租賃修改損失	-	(109)
什項支出	-	(480)
合 計	\$ (494)	\$ 43,680

3.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 年度			11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6,111	\$ 6,111	\$ -	\$ 6,088	\$ 6,088
勞健保費用	-	630	630	-	602	602
退休金費用 (請詳附註六(九))	-	290	290	-	251	25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66	266	-	272	272
折舊費用	-	1,466	1,466	-	1,803	1,80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 5%~10%之間作為員工酬勞，及最高提撥 5%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皆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發放數與民國 111 及 110 年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 其他綜合損益

		112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u>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 -
<u>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2	-	2
		<u>\$ 2</u>	<u>\$ -</u>	<u>\$ 2</u>
		111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u>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3,636	\$ -	\$ 3,636
<u>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本期發生		185	-	185
		<u>\$ 3,821</u>	<u>\$ -</u>	<u>\$ 3,821</u>

(十三)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產生者		\$ -	\$ (56)
遞延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產生者		(9,323)	(10,541)
所得稅費用合計		<u>\$ (9,323)</u>	<u>\$ (10,59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利		\$ (11,078)	\$ 25,508
按相關國家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30	\$ (5,06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6)	14,66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507)	(20,142)
土地增值稅		-	(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323)</u>	<u>\$ (10,597)</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2 年度		
		認列於		
	1 月 1 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虧損扣抵	\$ 29,644	\$ (9,329)	\$ -	\$ 20,315
短期帶薪假準備	66	1	-	67
合 計	\$ 29,710	\$ (9,328)	\$ -	\$ 20,382

		111 年度		
		認列於		
	1 月 1 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9,181	\$ (9,181)	\$ -	\$ -
虧損扣抵	29,644	-	-	29,644
保固負債準備	30	(30)	-	-
短期帶薪假準備	56	10	-	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737	(737)	-	-
合 計	\$ 39,648	\$ (9,938)	\$ -	\$ 29,7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2 年度		
		認列於		
	1 月 1 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1,246	\$ (5)	\$ -	\$ 1,241

		111 年度		
		認列於		
	1 月 1 日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餘額
時間性差異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643	\$ 603	\$ -	\$ 1,246

3.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6	\$ -

4.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 235,004	\$ 204,525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41,227	165,171
	\$ 376,231	\$ 369,696

5.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部分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可扣抵年度
103 年度	13,705	113 年
104 年度	44,382	114 年
105 年度	116,450	115 年
106 年度	80,060	116 年
107 年度	208	117 年
108 年度	23,588	118 年
109 年度	2,458	119 年
110 年度	10,315	120 年
111 年度	10,589	121 年
112 年度	34,827	122 年
	<u>\$ 336,582</u>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邦丞截至民國 11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四) 每股盈餘(虧損)

	112年度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0.50)</u>	<u>\$ 0.3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虧損)之淨利	<u>\$ (20,399)</u>	<u>\$ 14,913</u>

股 數

	112年度	單位：仟股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589</u>	<u>40,589</u>

(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民國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變動 租賃修改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流動及非流動)	\$ -	\$ -	\$ -	\$ -

民國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變動 租賃修改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流動及非流動)	\$ 200	\$ -	\$ (200)	\$ -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紅利	\$ 2,086	\$ 1,714
退職後福利	66	-
	<u>\$ 2,152</u>	<u>\$ 1,714</u>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3,224	\$ 182,476
應收款項(含非流動)及其他應收款	1,502	3,149
存出保證金	319	728
	<u>\$ 175,045</u>	<u>\$ 186,353</u>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2,600	\$ 5,508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29	30.7050	\$ 31,595
人民幣：新台幣	5	4.3270	22
日幣：新台幣	15	0.2172	3
港幣：新台幣	34	3.9290	134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2	30.7100	\$ 30,464
人民幣：新台幣	5	4.4080	22
日幣：新台幣	15	0.2324	3
港幣：新台幣	34	3.9380	1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	30.7100	\$ 61
人民幣：新台幣	450	4.4080	1,98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短期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性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1,580	\$ -
人民幣：新台幣	5%	1	-
港幣：新台幣	5%	7	-
111年度			
敏感性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1,523	\$ -
人民幣：新台幣	5%	1	-
港幣：新台幣	5%	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3	\$ -
人民幣：新台幣	5%	99	-

5%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19 仟元及 3,003 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1年內	1至2年	2年以上	合計	帳面金額
應付款項	\$ 275	\$ -	\$ -	\$ 275	\$ 275
其他應付款	2,325	-	-	2,325	2,325
	<u>\$ 2,600</u>	<u>\$ -</u>	<u>\$ -</u>	<u>\$ 2,600</u>	<u>\$ 2,600</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1年內	1至2年	2年以上	合計	帳面金額
應付款項	\$ 1,091	\$ -	\$ -	\$ 1,091	\$ 1,091
其他應付款	4,417	-	-	4,417	4,417
	<u>\$ 5,508</u>	<u>\$ -</u>	<u>\$ -</u>	<u>\$ 5,508</u>	<u>\$ 5,508</u>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二)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負債比例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4,285	\$ 8,404
資產總額	\$ 292,663	\$ 317,181
負債比例	1%	2%

(三) 其他事項：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五)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二。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及評量績效之資訊，由甲營運部門負責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其他營運部門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之任何量化門檻，故判斷僅為單一營運部門。

附表一（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股）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	P.O. BOX 957,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公司	\$ - (USD 1)	\$ - (USD 1)	1	100%	\$ 1,680	\$ (161)	\$ (161)	註
本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32號2樓	電腦及週邊設備與 零組件之銷售	\$ 48,526	\$ 48,526	2,871,055	99%	\$ 7,440	\$ (73)	\$ (71)	註

註：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附表二（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主要股東名稱			
聯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4,180,000	34.93%
呂采妮		2,942,350	7.2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分析基準為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金額達 10,000 仟元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94,172	181,950	(12,222)	-6.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491	68,512	(1,979)	-2.81%
其他資產	52,518	42,201	(10,317)	-19.64%
資產總額	317,181	292,663	(24,518)	-7.73%
流動負債	7,158	3,044	(4,114)	-57.47%
非流動負債	1,246	1,241	(5)	-0.40%
負債總額	8,404	4,285	(4,119)	-49.01%
股本	405,889	405,889	0	0.00%
資本公積	5,715	5,715	0	0.00%
保留盈餘	(102,927)	(123,326)	(20,399)	19.82%
其他權益	23	25	2	8.7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8,700	288,303	(20,397)	-6.61%
權益總額	308,777	292,663	(16,114)	-5.22%
變動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				
1. 流動負債：主係 112 年度應付款項減少 2,908 仟元。				

二、經營結果

分析基準為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金額達 10,000 仟元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金 額	金 額		
營業收入淨額	9,304	2,445	(6,859)	-73.72%
營業毛利	(886)	(361)	525	-59.26%
營業損益	(19,458)	(15,811)	3,647	-18.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966	4,733	(40,233)	-89.47%
稅前淨利	25,508	(11,078)	(36,586)	-143.4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損益	14,911	(20,401)	(35,312)	-236.82%
本期淨利(損)	14,911	(20,401)	(35,312)	-236.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21	2	(3,819)	-99.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732	(20,399)	(39,131)	-208.9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913	(20,399)	(35,312)	-236.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	(2)	0	0.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734	(20,397)	(39,131)	-208.9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	(2)	0	0.00%
每股盈餘	0.37	(0.50)	(0.87)	-235.1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去年同期因有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利益增加所致。
- 2、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因 112 年度因營收衰退，但營業費用控制得宜，致使營業損失較上年度減少，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年度大幅減少，使得本期淨利減少。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82,476	(9,663)	(9,252)	173,224	-	-

-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約 9,663 仟元：主係營收衰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 (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約 409 仟元：主係存出保證金減少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 未來一年(113)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73,224	(11,000)	(11,000)	162,224	-	-

- (1) 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民國 113 年度營業狀況將隨著出貨量估算，並參酌以往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及銷貨計劃預估存貨安全存量等因素，預計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11,000 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預估未來一年內現金足以支應公司正常營運，不會有短缺問題。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Blueseal Industrial Limited	(161)	長期投資	該轉投資公司目前已暫停營運，但仍有年費等基本支出項目，故呈現虧損。	或可用於未來海外業務，故予以留存，暫無更動計畫。	無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73)	長期投資	該轉投資公司目前已暫停營運，但仍有租金及營業支出項目，故呈現虧損。	暫無更動計畫。	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目	111年度		112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利息收入	834	8.96%	3,099	126.75%
利息支出	0	0.00%	0	0.00%
兌換利益(損失)	3,003	32.28%	19	0.78%

- (1) 利率收支：本公司為因應營運所需資金，定期評估市場利率及金融資訊，向金融機構進行融資，並視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及適當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借款利率皆於合理範圍，對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
- (2) 匯率損益：本公司有外幣存款，故新台幣兌美元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為此，本公司會持續關注匯率變狀況，讓影響降至最低。
- (3) 通貨膨脹：無。
2.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3.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無。
4.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2) 因應措施：本公司設有專人隨時注意法令規章之變動及有關政府資訊，並隨時提供予管理階層及各相關人員且本公司聘請律師提供專業的諮詢。
5.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2) 因應措施：廣泛運用期刊及網路資訊注意商業、科技報導、定期派員參加教育訓練、科技研討會等確管理階層及相關人員得知現今科技之發展。

6.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無。
 - (2) 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1) 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以確保商品供應無慮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公司仍持續找尋其他供應商以降低採購集中之風險。
 - (2) 本公司積極維護產品品質，以鞏固訂單，亦因應市場變化，隨時調整產品組合，爭取更多客源、達成最佳獲利並減少客戶集中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1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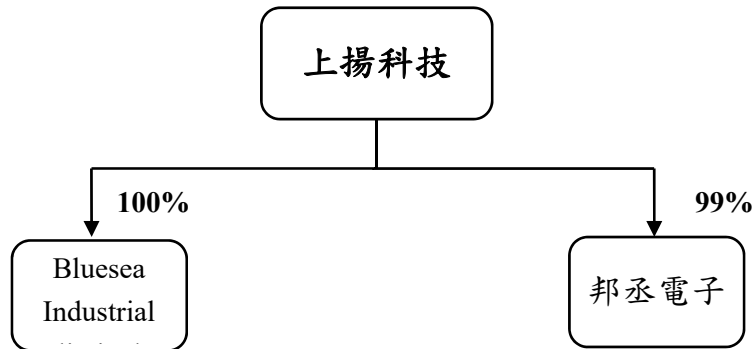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 112.12.31 單位：美金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幣別	金額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	92 年 1 月 2 日	P.O. Box 957,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	貿易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89 年 1 月 11 日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 32 號 2 樓	NTD	29,00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之生產與銷售

2.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關股東資料：無。

3. 整體關係企業涵蓋之行業及分工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主要為 LED 照明設備相關產品的銷售及投資控股

(2) 各關係企業間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 為境外貿易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為電腦及周邊設備與零組件銷售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註 1)	董 事	上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峰琦	1 股	100%
	董 事	上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蔡焜煌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註 2)	董事長	上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峰琦	2,871,055 股	99%
	董事長	上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蔡焜煌		
	董 事	上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唯泰		
	董 事	上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堅勝		
	監察人	池曉鈴	—	—
	總經理	林峰琦	—	—
	總經理	蔡焜煌	—	—

註 1、董事林峰琦於 112 年 1 月 3 日解任
董事蔡焜煌於 112 年 1 月 3 日就任
註 2、董事長林峰琦於 112 年 1 月 3 日解任
董事長蔡焜煌於 112 年 1 月 3 日就任
董事趙堅勝於 112 年 1 月 3 日就任
總經理蔡焜煌於 112 年 1 月 3 日就任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企 業 名 稱	資本金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盈餘 (損失)(元)
Bluesea Industrial Limited	—	1,680	—	1,680	—	(185)	(161)	(160,960)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29,000	7,790	276	7,514	—	(116)	(72)	(0.02)

註 1：相關匯率如下：

幣 別	年 底	年 平 均
美 金	30.705	31.1548

註 2：該公司係有限公司之外資企業，故無股數。

6. 各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98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8 年 10 月 13 日	98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9 年 3 月 9 日	106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6 年 9 月 3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 2)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 3)	98 年 3 月 12 日 64,328,694 股	98 年 3 月 12 日 64,328,694 股	106 年 6 月 13 日 20,0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依據本公司於定價日前三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除股收盤價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的股價為參考價格。由於私募有價證券的轉讓時、對象及數量均有限制，考量時間間風險及流動性因素，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原則上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本次募集普通股的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依據本公司於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除股收盤價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的股價為參考價格。由於私募有價證券的轉讓時、對象及數量均有限制，考量時間間風險及流動性因素，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原則上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本次募集普通股的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依據本公司於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計算之普通股除股收盤價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的股價為參考價格。由於私募有價證券的轉讓時、對象及數量均有限制，考量時間間風險及流動性因素，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原則上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本次募集普通股的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相關規定辦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4)	本公司目前尚需挹注營運資金，惟如透過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提高資金募集的時效性及機動性。	本公司目前尚需挹注營運資金，惟如透過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提高資金募集的時效性及機動性。	本公司目前尚需挹注營運資金，惟如透過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提高資金募集的時效性及機動性。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目前尚需挹注營運資金，惟如透過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提高資金募集的時效性及機動性。	本公司目前尚需挹注營運資金，惟如透過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提高資金募集的時效性及機動性。	本公司目前尚需挹注營運資金，惟如透過公開募集有價證券方式向特定人籌募款項，以提高資金募集的時效性及機動性。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98 年 10 月 13 日	99 年 3 月 4 日	106 年 9 月 21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註 5)	私募對象(註 5)	私募對象(註 5)
	泰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趙郁文	聯容國際有限公司
應募人資料	資格條件(註 6)	資格條件(註 6)	資格條件(註 6)
	第 43 條第 6 項、第 1 款	第 43 條第 6 項、第 2 款	第 43 條第 6 項、第 2 款
應募人資料	認購數量	認購數量	認購數量
	4,000,000	1,100,000	20,000,000
應募人資料	與公司關係	與公司關係	與公司關係
	無	本公司獨立董事，99 年 3 月 9 日解任，於同年 5 月 26 日又選任董事	無
應募人資料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無	無	無

項 目	98年第1次私募(註1) 發行日期：98年10月13日				98年第2次私募(註1) 發行日期：99年3月9日				106年第1次私募(註1) 發行日期：106年9月30日			
	廖述椿	同上	1,270,000	無	無	熊曲繼敏	同上	1,992,000	無	無		
	廖述霖	同上	50,000	無	無	王淑惠	同上	109,000	無	無		
						吳宜達	同上	109,000	無	無		
						林淑真	同上	161,000	無	無		
						蔡佳璋	同上	164,000	無	無		
						楊孝中	同上	1,052,000	無	無		
						蔡宗霖	同上	27,000	無	無		
						闕正宇	同上	127,000	無	無		
						洪素慎	同上	109,000	無	無		
						唐迎華	同上	109,000	無	無		
						林芳玲	同上	100,000	無	無		
						陳隆興	同上	1,000,000	無	無		
						陳朝和	同上	1,176,000	於99年5月26日 選任監察人	無		

項 目	98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8 年 10 月 13 日				98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9 年 3 月 9 日				106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6 年 9 月 30 日			
					張耀文	同上	40,000	無	無			
					盧秋月	同上	5,000	無	無			
					張倍宜	同上	117,000	無	無			
					益登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同上	1,176,000	無	無			
					興盛收益 投資有限 公司	同上	4,500,000	無	無			
					大名望投 資有限公 司	同上	4,500,000	無	無			
					EFG 銀行	同上	3,800,000	無	無			
實際認購 (或轉換)價 格(註 7)				5.67			8.5		3.08			
實際認購 (或轉換)價 格與參考價 格差異(註 7)	參考價格 7.08: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參考價格:9.28 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參考價格:3.85 元，實際認購價未低於參考價格 80%。			
辦理私募對 股東權益影 響(如:造成 累積虧損增 加...)	累積虧損增加 23,036 仟元				累積虧損增加 32,209 仟元				累積虧損增加 130,114 仟元			
私募資金運 用情形及計 畫執行進度	98 年第 4 季業已完成運用情形及執行進度。				99 年第 2 季業已完成運用情形及執行進度。				107 年第 1 季業已完成運用情形及執行進度。			

項 目	98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8 年 10 月 13 日	98 年第 2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99 年 3 月 9 日	106 年第 1 次私募(註 1) 發行日期：106 年 9 月 30 日
私募效益顯 現情形	98 年第 4 季短期借款減少 59,879 仟元	99 年第 2 季負債較 98 年第 4 季減少 191,008 仟元，負債比亦由 66.49%改善為 40.91%。	106 年第 4 季長期借款減少 45,247 仟元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者應分別列示。

註 2：係填列普通股、特別股、轉換特別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普通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海外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註 3：屬私募公司債而無股東會通過者，應填列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註 4：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5：欄位多寡視實際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或第 3 款。

註 6：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或第 3 款。

註 7：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時，所訂之認購(或轉換)價格。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並無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總經理變動：原總經理林峰琦小姐，於民國 112 年 1 月 2 日辭任，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3 日董事會中聘任蔡焜煌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

聲明書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3 項規定，本人聲明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狀況，暨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並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特此聲明

立聲明書人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蔡焜煌



（簽名或蓋章）

總 經 理：蔡焜煌



（簽名或蓋章）

會 計 主 管：池曉鈴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焜煌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OARING TECHNOLOGY CO.,LTD.